

中图分类号：D08
学科分类号：030201

论文编号：1028710 16-S016

硕士学位论文

论新教对美国政治的影响

研究生姓名	金静
学科、专业	政治学理论
研究方向	政治学基本理论研究
指导教师	郑易平 教授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研究生院 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
二 一六年三月

Nan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The Graduate School

College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On the Protestantism and its Influence about the America Politics

A Thesis in

Theory of Political Science

by

JinJing

Advised by

Prof. Zheng Yi ping

Submitted in Partial Fulfil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Law

March , 2016

摘 要

美国虽然常被世人误解为是一个物质主义、享乐主义至上的国家，但实际上，基督教特别是新教对美国的影响在美国立国之前便已存在，可以说，新教与北美早期殖民地是共同生长起来的，美国的诞生沐浴着新教理念之光，美国的发展和强大也与新教息息相关。

当“五月花号”到达大西洋彼岸的北美时，清教徒便认定这里就是他们的迦南地，要在这里建造“山巅之城”荣耀上帝。大觉醒运动将美国人民重新拉回了上帝的怀抱，并使得“美国信念”在美国人民的心目中得到进一步的强化；独立战争的爆发使得新教在美国得到了巩固和发展，同时也为美利坚民族的一体化打下一个坚实的基础。

美国政治社会的道德和价值观以新教的道德价值观为核心，自由主义、民族主义等都是从新教理念中汲取养分而发展成为美国政治文化的核心。个人主义、天赋人权观、平等观念、契约观、政教分离等理念对美国人民特别是对公共政治人物有着深远持久的影响，通过他们的政治行为对美国的政治运作产生了不可忽视的功用。新教教会的管理体制为美国政体提供了参考模型，而来源于新教的服从、诚信和博爱等观念又为美国政体的良好运作提供了伦理道德基础。

美国的对外政策也体现了一定的新教色彩，在美国实力不足时，新教价值观就促使美国采取“孤立主义”的对外政策，而当美国国力强大时，美国又会在新教价值观的影响下选择“扩张主义”与“干涉主义”。

关键词：新教，政治文化，个人主义，平等，政治体制

ABSTRACT

Although American is often misunderstood as a state which is the supremacy of materialistic hedonism, in fact, the influence of Christianity, especially the Protestantism, has been in the beginning of the birth of the United States. The Protestant and early colonial of North America is growth up together, the birth of America is bathed in the light of the Protestant spirit, the development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powerful and is closely related to the Protestant.

When the "Mayflower" arrived in North America which is on the other side of the Atlantic, the puritans decided that there is the land of Canaan, in where could be built "the city upon a hill", in order to bring glory to God. The Great Awakenings has pulled the American back into the embrace of God and made the "American Creed" to get further strengthened in the minds of the people of the United States. The outbreak of the war of Independence made the Protestant in the United States to consolidate and develop, it also laid a solid foundation for the integra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The Protestant moral values are the core of America's moral and social values, liberalism, nationalism are draw nutrients from the protestant idea and developed into a core of American culture. Individualism, natural rights, equality, the view of contract, the concept of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is a special public political figure has a profound influence on the people of the United States, the function of the political oper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through their political behavior can not be ignored. The management system of the Protestant provides a reference model for the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the idea of obedience, honesty and fraternity, which comes from the Protestant, provides a good foundation for the good operation of the American system of government.

The Protestant also has some influence on the foreign policy of the United States. In the United States lack of strength, Protestant values prompted the United States to take "isolationism" foreign policy, and when the United States is strong, the United States will choose "expansion" and "interference" under the influence of the values of Protestant.

Key words: Protestantism , the political culture , individualism , equal , political institutions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一、选题的立意	1
(一) 选题背景	1
(二) 研究目的及意义	2
二、研究综述	3
(一) 国内研究现状	3
(二) 国外研究现状	5
(三) 研究方法、内容与结构	6
(四) 形成的创新点	7
第二章 美国独立战争的宗教背景	9
一、由“五月花号”带来的宗教信仰	9
(一) 天主教与清教在英国的不同境遇	9
(二) 北美大陆的清教开端——普利茅斯	10
(三) 新教在美国的扎根	11
二、第一次宗教大觉醒运动	13
(一) 大觉醒运动的起因	13
(二) 大觉醒运动发展的历程	13
(三) 大觉醒运动带来的影响	14
三、独立战争的宗教诉求	16
(一) 战争爆发之前英美之间的宗教对立	16
(二) 战争爆发的宗教缘由	17
(三) 战争目的之一——在美洲大陆创建“山巅之城”	17
第三章 美国政治文化中的新教基础	19
一、自由主义与新教	19
(一) 作为基石的个人主义	19
(二) 契约理念与新教	21
(三) 政教分离理念与新教	22
(四) 有限政府理念与新教	24
(五) 平等理念与新教	25

二、民族主义与新教	27
(一) 新教下的美国民族融合及同化	27
(二) 盎格鲁-新教文化下的民族主义	29
(三) 例外论——民族主义的宗教化体现	30
第四章 美国政治生活中的新教	32
一、新教对美国政治运动的影响	32
(一) 新教对废奴运动的影响	32
(二) 新教传统对黑人民权运动的影响	34
二、新教对美国公民政治生活的影响	35
(一) 新教对普通公民政治生活的影响	35
(二) 领导人的宗教信仰	36
(三) 宗教组织对政治生活的参与	38
第五章 美国政治体制运作中的新教支撑	40
一、美国政治体制背后的宗教因素	40
(一) 教会的不同体制与美国政体	40
(二) 消极国家观下分权与制衡的必要	41
二、新教影响下的政治道德对政体运作的支撑	42
(一) 新教伦理下的服从观念	43
(二) 新教伦理下的诚信观念	43
(三) 新教伦理下的博爱观念	44
第六章 美国对外政策中的新教情怀	46
一、孤立主义和扩张主义中的“天命观”思想	46
(一) 上帝赋予美国人的使命	46
(二) 孤立主义政策的“天命观”根源	47
(三) 扩张主义的发展	48
二、干涉主义的宗教考虑——己所欲，必施于人	49
(一) 后千禧年思想	49
(二) 干涉主义的宗教考虑	50
(三) 孤立主义与干涉主义的文化联系	51
结语	53
参考文献	55
在学期间的研究成果及发表的学术论文	60

第一章 绪论

一、选题的立意

(一) 选题背景

美国常被误解为其是一个异常世俗化的国家——物质主义、享乐主义、拜金主义至上，但若深究其中会发现美国实际上是一个具有浓厚的宗教氛围的国家，这常常令人感到迷惑而又不解，因为它既追求经济的成功却又信奉宗教。从新英格兰殖民地时期开始，北美大陆上的宗教派别众多，但其中以基督教尤以基督新教最为重要，基督新教对新英格兰以及其他北美殖民地乃至美国的影响一直存在且从来没有消减过，甚至可以说美国就是一个由基督新教统治的国家。

然而，基督新教具体是指什么呢？它何以成为美国历史的开端呢？如果我们对基督新教的发展历史以及它与其他宗教的差别作一个简单的回顾和辨析，就会更加有助于理解本文的研究背景。一般来说，基督教诞生于公元一世纪的巴勒斯坦，是信奉耶稣基督为上帝和救世主的宗教，1054年，基督教发生了第一次大分裂，从而形成了以罗马为中心的罗马天主教和以君士坦丁堡为中心的东正教。此后罗马天主教逐渐成为整合西欧社会的统一的意识形态，并因其教义中含有的“因行为称义”¹的思想以及欧洲王权与宗教结合的需要，天主教逐渐倾向于与政权密切结合，成为政教合一的宗教。16世纪，因不满天主教的专制和部分神职人员在发行赎罪券等问题上的腐败，西欧社会掀起了一场声势浩大的宗教改革运动，在这场宗教改革运动中基督教发生了第二次大分裂，基督新教从天主教中分裂出来，与东正教、天主教共同成为基督教三大派别。这场宗教改革运动首先由马丁·路德发起，他对天主教的弊端进行了比较全面彻底地批判，由此形成了路德宗，几乎在同一时间段，另外一些宗教改革派也涌现出来，如从瑞士传到苏格兰等地的加尔文派，以及在英格兰国王亨利八世领导下成立的圣公会，由此路德宗（信义宗）、加尔文派（长老会）、圣公会（安立甘宗）成为基督新教的三大教派。而在本文的研究中所频频提到的清教则滥觞于英国圣公会的宗教改革运动，只不过，清教的改革要求比圣公会更为激进，如要求彻底根除教会腐败，简化教会的形式及其组织。由此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基督新教并非是一个统一的组织和派别，其内部分裂出了许多在教义和组织上有区别的不同教派，除了上述所讲的路德宗、加尔文派、圣公会以外，还包括诸如公理会、循道会、浸礼会、卫理会等教派，基督新教是从这一系列的宗教改革中从天主教中分离出来的并具有一定共性的派别

¹天主教所主张的“因行为称义”的思想之所以会驱使它与政权结合而成为近似政教合一的宗教，是因为人如果能够“因行为称义”，就意味人能够通过善行即各种宗教仪式、赎罪行为等在上帝面前称义，它相信行为的正当是得救的手段，因而天主教倾向于严厉地约束教徒的行为，并倾向于获得在社会上约束世俗百姓的权力，以建立世上的基督教王国。天主教的这种倾向容易演变成对权力的渴望，从而形成教会与政权结合的思想基础。

的总称。也正由于此，虽然新教各派所持守的信仰有一定的差距，但它们仍旧存在一些共同坚持的教义，包括“因信称义”的思想，这一思想与天主教“因行为称义”的观念相反，因此使新教各派不太热衷于施行政教合一，从而有助于宗教自由的实现，此外还有促进了平等观念的“信徒皆祭司”的思想等等。因此尽管意识到基督新教存在诸多派别，但由于它们的那些能够对美国政治产生深远影响的思想是基本一致的，故在本文的研究中，非特殊说明，都立足于基督新教的共同思想内涵之上对其进行使用。

当托克维尔宣称“从第一个在美国海岸登陆的清教徒身上便看到了美国未来的整个命运，就像我们从人类的第一个祖先身上看到了人类的整个命运一般”²时，他真切地道出了以清教为代表的基督新教作为美国历史之起点的重要性。而事实上，是基督新教的观念主张及其文化要素的修饰、发展和扩充孕育出了美国的政治文化，以基督新教为中心的价值观构成了美国道德和价值观的核心；基督新教以其系统的宗教教义和自治的宗教组织在北美构建起了新教社会，不仅对美国的政治文化，还对其政治生活、政体运作乃至外交政策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总体上说，我国学界关于新教对美国政治的影响关注不够、认识不足、理解不深，而且现有的研究更多的是从新教对美国政治的某一个侧面的影响进行深入研究，从新教对美国政治的影响进行全方位研究的成果还不多见。

（二）研究目的及意义

独立战争是在第一次宗教大觉醒的背景下爆发的，那么，新教理念对美国的独立战争到底有什么样的作用，怎样正确地理解这种作用？自由主义作为美国政治文化³的核心，至少包括了个人主义⁴、契约理念、平等观念、有限政府、政教分离等内容，新教和这些理念之间到底存在什么样的内在联系，是否是这些理念的深层基础？美国的宪法和政体离不开政治文化的支撑，作为政治文化基础的新教理念如何对美国的政体产生间接的影响？废奴运动、南北战争，进步运动和民权运动分别是在第二、第三和第四次宗教大觉醒的背景下展开的，如何理解新教对美国政治生活中的重大事件和政治运动的作用，又如何理解政治领导人和活跃分子在不同层次上

²[法]托克维尔：《论美国的民主》，湖南文艺出版社，2011年版，第196页

³政治文化这一概念由美国政治学者阿尔蒙德在1956年提出。他认为政治文化就是一个民族的每个政治角色对自己所在的政治系统整体的态度、对政治系统各个组成部分的态度以及对自己在政治系统中的角色的态度。目前，学界普遍认为政治文化是社会继承和历史传递下来的关于政府和政治行为模式在社会成员心理反应上的积累。美国的政治文化内容涵盖十分广泛，无论是思想意识形态、国家的政治结构还是公共政策的制定无一不与政治文化有关，在这其中自由主义和民族主义的影响十分突出，很大程度上代表了美国政治文化的主要精神内涵。自由主义一直被美国高度赞扬，民族主义则是美国主流文化在多元文化冲击之下仍保持其主体地位的重要因素。因此，本文对美国政治文化和新教之间关系的解读主要从这两方面入手。

⁴个人主义作为自由主义的基本原则，是西方政治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个人主义以“个人”为中心，认为个人是基本存在，具有中心价值。个人能够与他所在的物质环境、社会关系和历史传统分离开来理解。本文将个人主义理解为一种价值观和政治民主思想，其强调个人本身就是目的，具有最高价值，社会只是达到个人目的的手段；追求个人的民主和自由，强调自我支配、自我控制、不受外来约束，认为个人权利至高无上，政府的存在只是为了保障个人的权利和利益。

受到的新教理念的影响？他们在政策制定中又如何受到这种理念的引导？新教理念影响了美国人的政治道德，这种政治道德如何影响现实中的政治生活？宗教社团是美国政治生活中的一支非常活跃的力量，如何评估它们对美国政治运作的作用？从华盛顿总统开始，美国的外交从未摆脱新教理念的影响，这种影响的深度和程度究竟多大？

对以上问题的探究，既是本文的研究内容，也是本文的研究目的。研究这些问题有助于我们了解美国政治的全貌，为构建中美新型大国关系提供新的思考模式。

二、研究综述

（一）国内研究现状

根据当前能搜索到的相关材料来看，述及美国政治和宗教关系方面的文献已有不少。有些虽然注意到了宗教对美国政治和社会的深层影响，如于歌的《美国的本质：基督新教支配的国家 and 外交》简要通俗地说明了美国意识形态的宗教根源和对外政策的宗教动因，他认为美国人所热衷推行和维护的自由、人权的价值观和制度，虽然表面上看起来是世俗的价值观和制度，但实际上却是起源于基督教新教的价值观和宗教改革，这些价值观和新教教义一起构成了美国独有的价值观和社会体系。书中着重论证了美国外交是意识形态的外交，从利益论的角度来解释美国的外交行为是不全面的，美国外交政策更大程度上受到了宗教的影响。董小川在《20世纪美国宗教与政治》中论述了美国政教关系的历史演变及各宗教对美国政治的多面影响；他在《儒家文化与美国基督新教文化》一书中通过比较儒家文化和基督文化的历史发展及思想内涵，从文化角度解读了中美政治和社会发展的不同之处；同时，他在《美国文化特点综论》的论文中则说明了美国文化具有多元化的特点，不同的文化、宗教信仰融入美国文化之中，使美国更富有活力，兼容并蓄。郑易平教授在《冷战的终结》开篇就介绍了基督教对美国的特殊作用，将基督教与美国独立革命的爆发联系起来，提出清教的契约思想为北美殖民地人民反抗英王的统治提供了合法性依据。此外，还同时论证了新教的人权政治思想为美国革命奠定了理论基础，第一次宗教大觉醒运动使契约思想和人权思想广为传播，并在此基础上达成了“天赋人权”、反对暴政的政治共识。王晓德教授的《美国文化与外交》从天定命运论、务实传统、理想主义和孤立主义等思想传统审视美国外交史，并对美国文化中的扩张主义因子予以充分的重视；他在《美国对外关系史散论》对美国政治深受基督教影响也有相关论述，书中他从多个方面论证了美国的国家理想、文化特点及外交政策制定的思想渊源，对美国“特立独行”的言论和行为进行了深入的剖析；他的文章《文化帝国主义》对美国的文化输出有个简要的介绍并分析了原因，说明了美国的殖民主义区别于传统的殖民，而演变成了文化的控制和制度的输出；《自由主义对美国外交的影响》则把美国的对外干预说成是宗教传道者，是把美国的价值观输出到全世界，从意识形态领域影响并控制其他国家。刘建飞在《美国政治文化的基本要素及其对国民行为的

影响》中首推清教传统为美国政治文化的渊源。“基督教，特别是新教中的清教，是美国文化的最重要源头。”同时，他认为美国政治文化的基本要素为个人主义、自由主义、实用主义和民族主义，但他同时也承认，这些要素并不是美国原生和特有的。杨德祥在《论美国殖民地时期的清教影响》一文中指出，作为新英格兰最早的移民，清教徒以自己的宗教思想实现着他们的理想，对北美殖民地时期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各个方面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并对后来美国人的价值观念、个人主义、伦理道德的形成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吴桐在《论清教对美国自由民主政治的影响》中也指出，“在美国殖民地时代，清教徒是移民主体，清教主义作为一种宗教理念，扮演了殖民时代政治理论的角色。”而且，“清教主义中蕴含的个人主义、理性原则、自治精神，为美国自由的民主政治提供了精神性的因素。清教徒早期的地方自治实践也有助于发展自由民主政治。不管是过去还是现在，清教主义对美国的政治文化的影响都是深远的，它将继续成为美国民主政治的支撑。”刘智在论文《美国价值观之清教主义根源》中指出，美国文化是源于欧洲大陆的清教文化，由清教徒移民新大陆时输入北美，并在北美大陆找到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异化为美国的白人文化。这种文化在美利坚民族形成过程中起了重要作用，美国人主流价值观的渊源都可上溯到北美殖民地时期的清教信仰。可以说，清教主义奠定了美国的个人主义和美国民主的基础，塑造了美国人勤俭致富的民族性格，并赋予美国人强烈的使命意识。夏鹏在《论新教精神对美国政治价值的塑造与政治现实的影响》论文中提及，美国的宗教与政治之间存在着非常紧密的关系。“新教精神”塑造了美国核心的政治价值和理想共识，孕育出了“美国信念”，成为“美国信念”最强大的精神源泉和道德支柱。而后在美国发生的宗教“大觉醒”运动更是将新教精神、“美国信念”和美国政治三者更加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共同构成了美国社会的重要内在特征。盛浩在论文《马萨诸塞殖民地的宗教世俗化与政治民主化》中提出，马萨诸塞的政治生活在不同时期，都不同程度受到清教思想观念和宗教组织的影响，但清教的影响更多是比较保守和偏狭的。比如，清教徒们把宗教的自由界定为信奉“真正的”宗教自由，所谓的民主政治权利仅仅局限于“圣徒”，而且总督还具有一定特权，都成为马萨诸塞地区政治民主化的障碍。正是随着宗教与政治分离和宗教宽容日益为人们所接受，加之1691年新特许状下建立了更为世俗和现代的殖民地政府，才切除了清教对政治生活的直接影响。因此，宗教世俗化是实现政治民主化的关键。但作者在结语中也强调，宗教世俗化只是意味着宗教在社会生活中功能的减弱，事实上，清教在美国社会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保持活力。程乃胜在《基督教文化与近代西方宪政理念》中较为系统的研究了基督教文化对近代宪政形成的作用。基督教文化一方面作为载体将古代宪政思想传播到中世纪，另一方面作为催化剂促进了近代宪政的诞生。同时，他在文中也否定了基督教决定论，认为基督教对宪政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但并非是决定性的因素。宁玲玲的论文《论美国政治一体化的宗教基础》在较为系统的层面介绍了美国政治背后的宗教因素。作者认为，美国信念和民主宪政制度渊源于宗教，美国民主宪

政制度的有效运作性仍然得益于宗教，美国内外政策的目标一定程度上也延伸着宗教理念。所以，美国能够在—个多元化民主、自由的社会中保障秩序和统一，基督新教在其中起着重要的支撑作用。

但上述作者均没有系统阐明这个信奉自由、民主的基督教国家究竟如何保障社会的正常运行，也没有详细论述看上去十分世俗的自由、民主价值与保守的宗教价值之间关系到底如何。另外一些非专门性的文献大多只是关注美国政治与宗教的表象，如美国信教人数比例，参加宗教活动的频率，宗教派别或信众对政治活动的影响，政治活动中的宗教仪式，政府官员的宗教背景或其公开讲话中使用的宗教术语等，以此表达宗教对美国政治影响程度的广泛。这些文献虽然有的也注意到美国意识形态和政治制度的宗教渊源，以及对外政策的宗教动因，但多只是对美国政治的某一方面比如政治行动、政治文化等进行单独论述，而未将宗教对美国政治的全方位影响进行系统论述，因此给本文的写作留下了余地。

（二）国外研究现状

国外文献中关于美国文化的宗教渊源和宗教的历史发展有着较多的记载和论述。托克维尔就曾在《论美国的民主》一书中说过：“在美国，宗教从来不直接参加社会的管理，但却被视为政治制度中的最主要的制度。”在他看来，英裔美国人文明是两种完全不同成分相结合的产物，而这两种成分就是宗教精神和自由精神，两者在美国国内是相容的。在美国，基督教是培养优良公民的“第一制度”，并且基督教教义的此岸和彼岸世界之分、灵魂不朽等信条，非但没有使得公民远离政治与国家，反而成为诊疗民主社会病症的药方。托克维尔对美国经验的观察与反思，为学界研究宗教与自由的关系打开了—个新的视野。在他看来，宗教与自由在美国表现出的相容性，主要就体现在宗教能够克服民主的发展给自由带来的危险，发挥了维护民主社会中的自由的功能。马克斯·韦伯的《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大力赞扬基督教思想，他从经济分析的角度说明现代的企业和资本主义的发展非常需要基督新教的价值观，这种价值观便是积极进取的工作观念，并以此说明了西方工业革命后国家强盛的深层次原因。在韦伯那里，现代资本主义的本质是“合乎理性”的，他以世俗禁欲主义这一新教伦理来解释这种“合理资本主义”。他同时告诫人们仅凭有无赚钱的欲望不能区分资本主义和前资本主义，他希望人们能“靠持续的、理性的、资本主义方式的企业活动来追求利润并且是不断再生的利润”，以禁欲主义、勤劳节俭等新教伦理抑制或至少缓解非理性欲望，或者说可以对经济利益的追求辅之以合理的精神与合理的道德。今天，所有已经高度现代化的西方社会虽然早已高度世俗化，但教堂的钟声仍然长鸣，个中缘由，作为社会维护机制的整体需要应该更甚于个体的精神寄托。美国著名政治学家塞缪尔·P·亨廷顿在《我们是谁：美国国家特性面临的挑战》的著作中，对面对以拉美天主教文化为代表的外来文化冲击，“盎格鲁—新教”文化能否保住其在意识形态领

域的优势,进行深入探讨。美国是一个坚持和遵奉文化的国家,它所独有的“国家特性”,即“美国信念”在各种政策中都有体现,并以爱国主义情怀的形式体现在世俗层面上,由此带来了人民的忠诚。“盎格鲁—新教”作为美国的立国基础和吸引移民的重要因素,与爱国主义情怀紧密相连。因此在面对外来文化的挑战时,必须确立新教在国家的基础性地位。亨廷顿的另一本著作《文明的冲突和世界秩序的重建》则重点介绍了文化和宗教在国家的重要地位。他认为,民主和平等的国家要有开放的文化做支撑,否则将会出现暴政;因此他在书中反复重申正是美国独特的新教文化才造就了美国的强大,必须坚守新教文化,以防其被外来文化所吞噬。查尔斯·海斯在《基督教与西方文明》中曾对基督教大加赞赏,欣赏基督教与专制独裁相隔绝的思想,高度赞扬基督教国家无专制。美国学者罗德·格拉格的《信仰如何塑造一个国家的诞生》一书从宗教史与民族史的角度进行了考察。作者以大量的第一手资料为支撑,得出美国是由信仰所塑造的国家这一结论。作者认为,殖民地时代的美国先辈们无疑都有着很强的宗教背景,或具有坚定不移的信仰理念,而正是信仰使本是大英帝国臣民的早期移民们选择离开故土,前来美洲寻找一块可以实现信仰自由与自治的净土。这一点体现在基督教的契约精神,认为殖民地的自由是与上帝的盟约所保证的。在阿尔伯特·甘霖所著的《基督教与西方文化》一书中,更是全面分析了基督教思想与西方文化在众多方面之间的联系,例如科学、人文、社会等方方面面。迈克尔·亨特在他的著作《美国福音主义——保守的宗教及现代性的困惑》中分析、讨论了福音派在现代社会的反映,包含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涉及对现代化和福音派阐释,重点在理论方面;第二部分对产生福音派的社会和历史背景进行详细说明;最后一部分分析了宗教和现代社会相互适应的可能性,同时讨论了对福音派正统教义产生影响的因素,包括功用主义、文化和宗教形式的多样化等方面,并介绍其为此做出的行动。美国法学专家约翰·艾兹摩尔的《美国宪法的基督教背景》中对加尔文体系在美国建国理想方面的影响进行深入地研究,并给予高度认可,因此在开篇里就说到美国真正的建国之父是加尔文。

然而,由于国外学者在其母国长期受到宗教氛围的影响和熏陶,虽然他们认识到宗教对于国家政治和生活有着十分巨大的影响,但是鲜见其在保障民主、自由的社会秩序中的作用进行详细和系统地论证,可能他们觉得宗教在政治上的作用不证自明,就像《独立宣言》所体现的一样。

(三) 研究方法、内容与结构

本文的核心观点是新教理念对美国政治文化、美国民众的政治生活及国家内政外交方面都产生了不可忽视的影响。新教为美国政治文化的形成做出了巨大贡献,是关键性要素之一,对价值观念、思维模式和理想支撑等都产生了重大影响。因此,本文试图在统筹相关文献资料后,对新教在美国政治各方面所发挥的作用做出系统的总结和概括,从而使得宗教与美国政治之间

的关系能够展现的更加清晰和全面。

本文的研究内容，拟分六章进行：

第一章主要介绍论文选题的背景和意义以及国内外的研究现状，对此前相关的学术成果进行总结和概括。

第二章追溯美国在独立战争期间，新教是如何在美国扎根并迅速发展起来；以及从宗教层面来理解独立战争爆发的原因和诉求。

第三章重点介绍美国政治文化中的自由主义、民族主义是如何从新教理念之中获得养分得以滋生和发展的，并着重对自由主义下的个人主义和平等观念进行了分析。

第四章对美国政治生活中的宗教现象进行解读，破除美国只是一个世俗化国家的误解，并试图厘清在多元文化的冲击之下新教通过何种途径保持自身的主体地位。

第五章论述美国的政治体制的设立以及政体的正常运作与新教之间的联系。美国的政治制度很大程度上就是由早期教会的管理体制演化而来；而新教奉行的道德观念也为社会环境的安定有序提供了重要支撑。

第六章试图从宗教的角度来解释美国的外交手段和政策。美国在外交行为方面一直被别国称作“霸权主义外交”，但这种认识实际上只停留在美国外交战略的表象层面而没有追究其行为背后深层次的文化因素。通过本章的论述，试图能够在更为理性和客观的层面对美国外交做出适当评价。

在研究过程中，研究成果的正确性和准确性与选用的研究方法关系密切，但由于受到时间和空间上的限制，像实地调查法、面对面个别访谈法、抽样调查法等无法用于本文。因此，为了方便和准确，本文选择了这些方法：

1、资料与历史文献研究法

这种方法以各种书籍、报刊和文献为重点，从中寻找国内外相关著作并结合美国国内政治、宗教、文化等各方面生活的素材，加以分析归纳。同时也关注国内学者关于新教思想对近代美国政治的影响的相关探讨，并了解当前薄弱环节和可供创新之处。

2、分析综合法

分析综合法是将事物和现象分解为若干简单事情，然后再综合考虑。本文正是对美国政治系统分为若干层面，一一与新教理念相对应后再进行分析解读。

（四）形成的创新点

从目前搜索到的文献资料来看，论述基督教对美国政治影响的资料虽多，但是视角较为单一，大多只从政治行为或活动的某一方面进行分析，缺乏一定的全面性和系统性。本文的独特之处就在于，用较为全面的视角关注在美国的政治文化、政治生活、政体运作以及外交政策五

个方面中新教所起的作用。其中，重点论述了个人主义和平等观念与新教之间的内在关联，新教理念不仅催生出了个人主义和平等观念，更为重要的是，其对个人主义和平等观有着一定的规约和纠偏的作用，以此保证个人权利的行使始终保持在一个合乎法律、合乎道德的范围内。

第二章 美国独立战争的宗教背景

追根溯源，美国最初只是英格兰在美洲大陆的殖民地。而在哥伦布发现新大陆后，就有欧洲移民不断到新大陆探险。但是这些移民大都分散而居，特别是当时美洲的土著部落一直以最原始的生活方式生存着，完全不知道这片土地即将到来的翻天覆地的变化。而在同时期的英国，饱受天主教和圣公会迫害的清教徒为着自己心中纯洁的信仰和宗教追求，在大西洋乘风破浪后来到北美这块未经污染的土地上，誓要建立起他们心目中的“山巅之城”。

一、由“五月花号”带来的宗教信仰

（一）天主教与清教在英国的不同境遇

公元3世纪，基督教传入罗马帝国时期的大不列颠岛。6世纪，罗马教皇格里高利一世将传教士奥古斯丁派遣到英格兰建立天主教区，而后奥古斯丁被授任为历史上第一位坎特伯雷大主教，所以天主教在英国地位之崇高由来已久。神职人员必须由罗马教廷来统一负责，英国国王不仅无法干涉神职人员的工作，相反，本国的大小事务最终决定还需请示罗马教廷，国王的权力受到了极大的限制。由于罗马教廷在当时是至高无上的宗教权威，掌管着世俗的信仰。他们宣称自己是上帝在世俗世界的代言人，他们的解释才是上帝对信众正确的指引，信众想要在灵魂上获得拯救必须要通过教廷才有可能实现。长此以往，尊崇而无约束的权力以及自身的特殊地位必然导致异化和腐败，使得教廷以及教廷中的神职人员自我认识不断膨胀以及私欲无限制扩大。沃尔特·特拉弗斯就此曾发表过看法：“多少人占据着教会治理的职位，却过着最邪恶的生活，有着极不敬虔的行为。”⁵

宗教改革前的英国，天主教的腐败在两个方面表现突出。第一个是贪婪和残暴，这源于教会上层神职人员的特权。不管是主教还是其他教士，都存在只顾享受奢华的生活而无心工作的问题，很多人领着高额的职务报酬，却花低酬请别人代理工作，这种特权甚至在他们的亲朋好友身上出现。第二是下层教士的贫困、无知。在英国，和上层教士截然不同的是，下层教士异常贫困，并且有些教士经常赌博、喝酒，普遍存在知识素养和精神追求缺失等问题，这和他们很少受过正规教育有关。拉蒂默曾表示，现在牧师都买不起书籍，更没钱请人喝酒了。⁶因此，无论是从客观条件还是主观条件来说，这些贫困的下层教士都很难履行他们应尽的职责。

而这样的情形在宗教改革之后的英国国教圣公会内部依然存在着。清教徒们满心盼望着宗教改革能够带来教会和国家崭新的面貌，而现实情况却再一次刺痛了他们淳朴而虔诚的心灵，

⁵[美]利兰·赖肯：《入世的清教徒》，群言出版社，2011年版，第124页

⁶转引自[美]利兰·赖肯：《入世的清教徒》，群言出版社，2011年版，第49页

他们希望能够被清除去的教会中的陈规陋习，竟然被国教“传承”下来；他们期望一切宗教活动只围绕布道展开，牧师“敬虔并有学识”，现实却是教士自私而又贪婪。

清教徒分外看重神的道需要受过教育的牧职人员带着道德权威的能力来传讲，在他们看来，想要激发出他人心中的敬虔，自己首先必须敬虔。他们极为认真地遵守十诫和其他戒律，希望能够把教会改组成各独立教区的一种自由联合体。其次，清教徒厌弃教会的繁文缛节和道德败坏，希望取消主教、副主教和教区牧师一级以上的教职，所以选择用“牧师”(minister)和“牧者”(pastor)的称谓。前者有着“服侍人”的含义，清教徒认为这样更能准确的描述他们的职分，即服侍并帮助人们所需。后者的内涵更为明确：牧人的首要职责是喂养和照看羊群。清教徒们一致认为，讲道是牧师的首要职责，其余的教导、主持圣礼、教养良心、塑造敬虔的榜样以及辅导等职责都没有讲道重要。

所以，当清教的理念传播的越来越远，牧师的讲道吸引越来越多的人的时候，英国国教和女王政府对此表现出了相当的不满和憎恶。在他们看来，不信奉而又抨击国教的清教徒就是异教徒，必须加以严惩。之所以出现这样的情况，是因为在他们看来任何一个社会都只能存在一种为官方认可的、真正且统一的宗教，与官方信仰相悖的行为都是要禁止的。所以，异教徒们如果继续执迷不悟，就必须让他们“从地球上消失”。于是英格兰开始掀起了一场关于宗教迫害的腥风血雨。英国圣公会和政府大肆逮捕清教徒，并对他们施以严刑，为了阻止其反抗甚至采用了恶劣手段，例如胁迫、监禁、绞杀、火刑、驱逐等。在这种惨无人道的迫害下，虔诚的清教徒为了坚守自己神圣的信仰，被迫逃离欧洲。

(二) 北美大陆的清教开端——普利茅斯

在受到英国政府的迫害时，清教徒们起先选择了荷兰来避难。然而他们在荷兰的处境也一样令人堪忧。万般无奈之下，他们将目光转向了北美——这块尚未被“污染”的广袤土地上。

由于前去北美避难的那些受迫害教徒分别来自不同的国家，因此，他们到达北美大陆的时间也不一样。第一批到达北美大陆的人是在1607年5月到达了弗吉尼亚，建立起他们的定居点——詹姆斯敦。而在北美建立起第一块殖民地的清教徒则是在1620年9月6日乘坐著名的“五月花号”从荷兰启程，经过六十六天的漂泊之后，终于在同年11月驶抵马萨诸塞湾海岸，清教徒们就在这里建立起自己的居民点——普利茅斯。在上岸之前，这102名清教徒签订了一份公约——《五月花号公约》，这份公约被称为是“美国的出生证明”，它所反映出的宗教热忱、契约思想和民主原则，实际上是美国之后的《独立宣言》和宪法的原型和基本要素。⁷公约中写到：“以上帝的名义，阿门！我们，作为凭神旨意成为大不列颠、法兰西以及爱尔兰统治者以及护教者詹姆士国王的忠诚的臣民，为了上帝的荣耀，为了传播基督教信仰，为了国王和祖国的

⁷于歌：《美国的本质》，当代中国出版社，2012年版，第28页

荣誉，不远万里，渡海来到弗吉尼亚北部，创建这里的第一个殖民地。我们在此，在上帝以及我们各自的面前，严肃地定下相互契约，依据本契约创建民众自治团体，据此来保证我们共同的安全，并实现上述的目的。并且在今后，依据本契约，随时随地，在人为符合殖民地一般幸福的情况下，制定公平正义的法律、命令，制定宪法，组建公职机构，并且，我们宣誓将服从这些法律和公职。”⁸这 102 名清教徒在马萨诸塞建立的殖民地被许多欧洲人——那些对本地区宗教生活不满意的人——看作是一个当世的典范。

1630 年，一支较当年“五月花号”上的清教徒数量更多、规模更大的“非分离派”（主张留在国教内对其进行改革的）清教徒在他们的领袖牧师约翰·温斯洛普的带领下乘坐“阿拉贝拉号”来到了普利茅斯的北边，建立起了马萨诸塞湾殖民地，并逐渐的将普利茅斯也吸纳了进去。刚到达马萨诸塞时，他们也一样发表了关于移民新大陆目的的宣言，宣言中引用了《马太福音》中的一句话：“我们要成为山上的城，全世界的人都将瞩目于我们。”⁹这也表明了他们在新大陆将会严格按照教派的教义来生活。此后的十年中，大约有两万名清教徒乘坐一艘又一艘的船抵达新英格兰的各个港口，无限憧憬着他们未来的幸福生活。虽然大多数殖民地居民刚到达北美时身无分文、一无所有，但是他们的头脑中却不是空无一物，他们从自己的出生地带来的思想遗产、文化以及各种理念就是他们无与伦比的财富。

到 17 世纪中期，已有几万名清教徒从美国移民到了北美大陆。这些清教徒恪守禁欲主义，富有冒险开拓精神，把严格自律的生活、勤勉的工作和对事业成功的不懈追求，视为对自己神圣信仰与职责的检验。他们坚信，他们正在进行的努力，可以实现上帝的计划、促进教会的兴旺发达。清教徒这种为上帝效劳、努力进取、自我奋斗的精神与后来美国人性格的形成有着密切的关系，其信仰和实践中的的一些重要原则——尤其是原罪说、契约论、《圣经》权威说、公理制及选民观都对日后美国人的意识形态和价值观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三）新教在美国的扎根

清教徒因不满英国国教对信徒的专制和蛮横以及严苛的异端惩罚手段，不惜背井离乡来到当时尚属荒芜的北美大陆，他们带着满腔崇高的信仰与期待，通过世代的辛勤耕耘以及心中对上帝虔诚的敬拜，终于在北美大陆上创造出了为世人瞩目的傲人奇迹。

最初来到北美的清教徒大都是在牧师的带领之下，并且因为他们对上帝都抱有最为虔诚的信仰，因此，教会活动也就成为了他们平日里的社会活动。即使刚到北美时生活十分困苦，但是他们一刻也没有忘记自己来到此处的使命和责任，所以，在他们看来，教会的存在和发展应首当其冲，成为最应考虑和解决的问题。而其中，支撑教会的发展主要在于牧师的讲道，万般思虑之下，清教徒们普遍认为，一定要避免“现今的牧者离世之后，教会的服侍陷入无知的境

⁸[美]戴安娜·拉维奇：《美国读本》上册，国际文化出版公司，第 4 页

⁹于歌：《美国的本质》，当代中国出版社，2012 年版，第 29 页

地。”因此，闻名于世的哈佛学院正是在清教徒抵达马萨诸塞之后第六年便成立起来了，目的就是为了让培养出更多有学识的教士为众信徒解惑并服侍上帝。

布道对于清教徒来说是十分重要的，因为在清教徒看来讲道的目的是为了将上帝的话语赐予大众，所以布道的内容必须经过反复考量打磨。同时，相较于天主教牧师的将经文神圣化和复杂化，清教徒牧师更偏向于解经式的讲道。牧师们在教徒敬拜的过程中，将圣经打开放在讲坛上，书页打开处的经文便是今天他们所要讲道的内容，此一行为直观的反映出了他们以解经式讲道为目标。同时他们也特别重视讲道中的应用部分，而这种应用也必须从圣经本身出发。在清教徒牧师看来，一篇好的讲章应该包含三方面的内容：首先需要理解经文的表面含义；其次要能够从经文中总结出教义原则或者道德原则以供参考；最后还需考虑如何将这些原则应用到基督徒的日常生活中。

清教徒对学识的重视则体现在他们开创的两种独特事工上，即为“先知讲道的培训”和“讲师培训”。前者是指开办讲道研讨会或是讲习班，以此来提高讲道的水平和质量，同在一个地区之内的牧师都需要参加。牧师们聚集在一家中心教会，每次最多由五位牧师传讲预先商量好的专题，之后由牧师们一起讨论。而创办“讲师培训”的目的是为了改进平信徒对基督教信仰内涵的理解。参与培训的清教徒讲师都是平信徒私下资助的传道员或讲员，因此他们不会受到国教教会的直接控制，曾有人称这些讲师为“自由教士”。

在当时的北美殖民地，由于各教派之间关于对于教义和教规解读不同，且没有别国的干预和阻碍，所以他们严格地划分出自己的布道范围，这样整个北美被这些教徒划分成了一块块不同的文化地域，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加速了地方主义的发展。布尔斯廷就曾坦言道：“如果称新英格兰为持反对意见的招待所和宗教领域的阿姆斯特丹、宾夕法尼亚为教友会教徒的苗圃、马里兰州为罗马天主教徒的休养地……那么，尊称弗吉尼亚为地道英国人和真正教徒的安乐窝。”¹⁰其中，清教徒更是控制了许多重要的殖民地，如最初的普利茅斯到后来的马萨诸塞、康涅狄格等。然而因为清教自身内部也是复杂多元的，在组织制度以及教义方面都没有统一的规定，所以在清教布道的整个大范围内又出现了多个小范围，如分离派统治着普利茅斯，而公理会主导着马萨诸塞，洗礼派则占据着罗德岛。同时，清教由于在他们的母国——英国曾受到过残酷的迫害，所以他们到达北美大陆建立起殖民地之后，不容许他们的信仰受到半点玷污乃至丧失，便采取了极为严苛的排他性措施以维持自身教派的纯洁性，非清教徒被看作没有价值之人。清教的这种做法阻碍了各地区间的文化交流，也使得地方主义的色彩更加浓厚。

地方主义在村镇生活中的直接影响便是各个村镇各自为政，不同教派之间的交流十分罕见，人员流动也受到极大地限制。而这些原因在客观上也给了北美殖民地村镇自治制度充足的时间和空间以发展和完善，地方保护主义则在一定意义上成为了村镇自治的源头，通过殖民地人民

¹⁰[美]丹尼尔·布尔斯廷：《美国人开拓历程》，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3年版，第139页

不断的完善和发展，村镇自治制度曾让后来来此游历的托克维尔赞叹不已。

二、第一次宗教大觉醒运动

（一）大觉醒运动的起因

当初为躲避英国的迫害而出逃的清教徒们成为了北美大陆上的第一批殖民者，他们因着对上帝的纯洁信仰，运用自身的智慧和辛勤劳作带动了北美殖民地的开发和发展。之后，随着同欧洲大陆愈加频繁的往来，各类教派各种信仰的教徒蜂拥而至，北美大陆上不断出现新移民，紧随其后的便是新城镇的不断涌现。如此，北美殖民地的经济和商业都得到了迅猛的发展。与此同时，教会在地理位置的分布上也发生了极大的变动，之前的那种某一区域被单一教派控制的局面被逐渐打破继而不复存在。到 18 世纪初期，北美大陆上的宗教教派越来越多，越来越密集，这直接威胁到了清教以及源自英国的圣公会、公理会等大教派的权威性和正统性。

18 世纪恰逢欧洲大陆科学蓬勃发展的时期，哥白尼的日心说、牛顿的新物理学以及洛克的自然神论等都大大刷新了人们惯常的认知模式，整个社会也随之在潜移默化的发生改变。随着新移民陆续登上北美大陆，欧洲新的知识和文化也在这片土地上传播开来。而新移民的到来，不仅带来了知识，也带来了新的技术和财富，无论是在物质层面还是精神层面上，殖民地人民的生活水平有了极大的改善和提高。

所有事物的发生和改变对北美教会的影响不能不说是巨大的。其中最明显的变化就是广大民众宗教热情的减退，物质上的改善似乎使得他们对信仰变得漠视了。新进的移民们为北美的繁荣和发展投入了自己巨大的心血和热情，教会和牧师被尴尬的抛在了一边，移民们似乎再无心思和精力考虑信仰，而对于第一批到达北美的早期移民关于信仰的追求和目标以及做出的承诺，他们似乎也并不准备传承下去。这种对教会的冷淡、对信仰的漠视，在道德上表现的也十分明显。“一种无所依托、萎靡沮丧的情感出现在这个时期很多基督徒的作品中。在早期那些北美基督徒的生活和作品中流淌出来的使命感逐渐消失了，年老的基督徒开始有强烈的怀旧情绪，怀念他们年轻的时代。”¹¹基督教突然之间整体面貌的改变，使得它在新大陆上的未来似乎变得让人无法捉摸而又困惑不已。

（二）大觉醒运动发展的历程

对于这种宗教氛围在移民中逐渐变淡消退的局面，最感到痛心和难过的就是有着坚定虔诚信仰的教会人士了。为了挽救当前教会的颓势，他们深感自己责任重大，不辞辛劳的奔赴各个地区、各个乡镇开展布道活动，尽最大努力呼吁更多的居民聆听和参与，试图以此唤醒被世俗蒙蔽双眼的民众，激发并点燃众多教徒的宗教热情，重新恢复教会的影响力。这群仍怀揣着建

¹¹[英]阿利斯特·E·麦格拉斯：《基督教概论》，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 年版，第 278 页

造“山巅之城”信仰的牧师们，抛弃了派别偏见，克服了地域障碍，只要有信徒愿意邀请他们，布道的地点哪怕不在教堂甚至在荒地旷野之上，他们也会欣然前往，不厌其烦的向前来参加布道的民众宣讲皈依上帝、坚定信仰、虔诚悔改等诸多道理。

在这其中，马萨诸塞公理会的牧师——乔纳森·爱德华兹是最为杰出的代表之一，也是宗教大觉醒运动的领导人之一。他用加尔文有关上帝主权、人性堕落和地狱恐怖的说教，说服了众多的信徒自愿认罪、忏悔。爱德华兹不仅通过布道推动了宗教复兴运动，而且他还将自己看到的、感悟到的复兴运动发展全都描述进了自己的著作——《对上帝奇妙工作的忠实叙述》中，同时他还在书中进一步系统论证了加尔文神学体系。爱德华兹的神学思想对整个北美的基督教产生了非常深远的影响，他甚至被后人赞誉为美国第一位基督教神学家。

1727年，长老会的牧师威廉·坦南特在宾夕法尼亚创办了为后世传颂的木舍学院，许许多多一生致力于宗教复兴的传教士便是从这个学院走出去的。威廉的大儿子吉尔伯特·坦南特多次在布道中对长老会的教士缺少坚定虔诚的信仰而大加批判，他这一做法使得官方支持的教会受到了更多人的质疑。这样一来，最直接的后果便是传统的长老会内部分歧重重，而信徒们面临的重大问题便是去哪个教会做礼拜，听哪位教士的布道。但是，坦南特父子的布道演讲在新英格兰地区一直深受欢迎。

随着大觉醒运动在新英格兰的继续和扩散，新近自英格兰来到北美殖民地的乔治·怀特菲尔德给这场运动赋予了新的意义。怀特菲尔德是大觉醒运动中最受欢迎的巡回布道家。他才思敏捷，能言善辩，他的布道会每次都是人头攒动，许多信众跨区域过来只为听他的布道。他以极富煽动力以及自己特有的人格魅力征服了众多信徒，获得无数信徒的热切欢迎。“怀特菲尔德的布道极富煽动性，许多人听了之后泪流满面，当场忏悔认罪，就连崇尚自然神论的本杰明·富兰克林在费城听了他一次的福音布道之后，也深为感动，把口袋中所有的钱全部拿出来做了捐献。”¹²怀特菲尔德还认为，复兴宗教，宣讲布道是不应区分时间场合的，凡是人群聚集的地方都可以进行布道。因此，怀特菲尔德所呼吁的这种巡回布道、即席布道、野外布道、集会布道的新兴布道模式，为之后的许多传教士争相学习和效仿。

可以看出，从18世纪30年代起，在像爱德华兹、怀特菲尔德等这样一批虔诚的、肩负宗教复兴任务的传教士的不懈努力之下，从新英格兰、新泽西、弗吉尼亚、卡罗莱纳到佐治亚，北美新大陆的土地上逐渐被点起了宗教复兴之火，并一路蔓延开来。新的宗教热情以不可阻挡的势头席卷了整个北美地区，使得北美殖民地的宗教面貌再一次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三）大觉醒运动带来的影响

北美历史上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精神运动——宗教大觉醒运动，从18世纪30年代开始大

¹²刘澎：《当代美国宗教》，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版，第55页

约持续了半个世纪之久，几乎席卷了整个北美大陆，它不仅仅只给基督教带来了深刻的影响，更是给北美大陆的居民以及社会都带来了巨大的变化。

首先，作为一次规模如此巨大的宗教复兴运动，最直接的影响就是将无数人拉进或者重新拉回了上帝的怀抱，让许多人感受到上帝的关爱和温暖。因为信徒越来越多，教会的规模也越来越大，宗教复兴者也越来越具有激情，在他们的努力下，许多黑人都被发展成了基督徒，甚至在一向与世隔绝的印第安人地区也出现了福音复兴派的身影。基督教不再是那些致力于维护现有社会秩序的教牧精英们的专有之地，摇身变成了直接面向大众的公众活动场所。如此一来，大觉醒运动就使得基督教被传播到北美的各个角落，大大加深了北美殖民地基督教文化的印记，极大地恢复和提高了宗教在北美殖民地人民生活中的地位。

其次，教会的规模和影响力在大觉醒运动中得到提升的同时，不同教派之间的力量对比也发生了很大变化，同时也催生了更多教派的出现。在大觉醒运动浪潮的影响下，各个教会内部都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分裂。曾经的大教派圣公会、公理会、公谊会在宗教复兴浪潮中受到了巨大的冲击，而长老会、浸礼会、卫理公会却在浪潮中获得了快速发展的有利条件。旧时教会和教区逐渐趋于解体，官方宣称的正统信仰也开始丧失权威。在这块新兴的殖民地上出现了新兴教派层出不穷，多种教派并存发展的崭新面孔，极大地推动了宗教派别与团体的形成和相互间的认同、理解与尊重，这也为日后美国宗教文化多元化的发展格局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再次，因为在大觉醒运动的刺激之下，教会的数量不断增多，信徒们的热情持续的增高，这种情况无疑增加了牧师工作的强度和难度，所以培养和训练有学识的牧师和布道家成为了亟需解决的问题。同时，各个教派特别是新兴教派也需要将本教派的主张理论化、系统化，并能够将其融洽的纳入神学系统之中。因此，各教派先后在所属地区创办了一大批高等学府。如普林斯顿大学的前身新泽西学院就是由长老会在 1746 年创办的；时隔八年后，圣公会创办了英王学院，后改名为哥伦比亚大学；十年后，浸礼会创办了罗德岛学院，即为现今的布朗大学。这些教会大学的出现和发展，不仅培养出了众多优秀的宗教神职人员，伴随着近代科学知识的不断发展更新，学校课程中世俗的科目也相应增加，也在推动北美高等教育的发展上发挥了极为重要的作用。教会大学为后来的美国培养了一批又一批各行各业的优秀人才，这也是大觉醒运动产生的最重要的成果之一。

最后，大觉醒运动更为突出的成就是，使得北美殖民地一体化、“上帝选民”命运一体化、美利坚民族一体化的概念在殖民地人民的思想中得到强化。正如前文所述，在宗教复兴运动之前，北美殖民地各个区域之间是相互孤立没有联系的，殖民地的居民因为各自背景的不同，思想上无法达成共识，民族凝聚力就更加遥不可及了。大觉醒运动的兴起使得复兴布道家的声音传遍了北美的每一个家庭，不可计数的信徒纷纷重回教会虔诚忏悔盼望得救，教派之间隔绝孤立的局面被一举打破。福音奋兴的重点是强调个人重生、悔改得救、重归上帝，提倡教徒重视

道德,承担“上帝选民”的责任。这种在大范围内广为流传的观念在激起民众宗教热情的同时,也使“选民观”的思想深入人心。在信仰复兴后的北美各地,对实现上帝许诺的“千年王国”的期盼,变成了教会领袖和布道家的共同话题。殖民地人民的民族意识与虔诚的宗教激情混合在一起,突出了美利坚民族的概念。“除耶稣外,别无他王”的口号,以宗教的形式为殖民地民众参与独立战争提供了精神武器。大觉醒运动以复兴宗教信仰为目的开始,但当它结束时,除了宗教的复兴之外,还收获了北美殖民地民族意识的觉醒这一意外成果。

在大觉醒这场运动中,最受威胁的群体应该当属英国国教的殖民地牧师们,因为他们自认为是北美殖民地现有社会秩序的捍卫者。因此,当巡回布道家的运动展开之时,两者之间裂缝便在不断增大。综上可以看出,美国革命的发生也与北美新兴宗教与英格兰官方宗教之间渐行渐远的事实存有一定的关系。换句话说,当大觉醒在北美大陆深入之时,殖民地的反抗也就随之开始了。

三、独立战争的宗教诉求

美国独立战争是美国人民为争取独立获得自由而掀起的一场轰轰烈烈的伟大革命。但是独立战争的起因十分复杂,虽然其核心要求是想要摆脱英国的控制,但其仍然牵涉到一连串相互关联的问题,宗教之间的矛盾更是为美国独立战争的爆发埋下了伏笔。

(一) 战争爆发之前英美之间的宗教对立

北美大陆从殖民地开始,新教和天主教、官方教会和宗教异端,西欧基督教各派及犹太教都纷纷在此寻求自身的生存和发展。各个教派为在新大陆谋求重建欧洲基督教世界,建构一种宗教的教会生活而不断努力,但却在北美这片广袤无垠的土地上一一走向失败。

在北美的13个殖民地中,只有罗德岛、宾夕法尼亚、特拉华和新泽西没有官方教会,虽然其他地方有官方教会,但许多也只是徒有其名。1688年英国光荣革命后,英国国教就成为了弗吉尼亚、佐治亚、北卡罗莱纳、南卡罗莱纳、纽约和马里兰等几地的官方教会。

在弗吉尼亚,英国国教照搬母国的教会模式,以伦敦主教管辖的名义,将该地区划分成数个小教区,是以该殖民地的宗教秩序得到了法律上的保障。但实际上,殖民地一直没有一位主教,只有母会派驻过来的主教代表。1696年,托马斯·布雷被任命为主教代表,他为了加强对当地教区的控制,积极推动基督知识传播会和海外广传福音会等宣教机构的发展,也正是在此时,他将国教的势力范围延伸到了北卡罗莱纳、南卡罗莱纳和马里兰。新英格兰广大地区除了罗德岛外,公理会就是此地的官方教会。长老会、浸礼会和贵格派虽然在新泽西、宾夕法尼亚和罗德岛占据支配地位,但始终没有取得官方地位。由于1714年来自北爱尔兰的大批苏格兰—爱尔兰的移民,使得在殖民地长老会的历史呈现出复杂化的发展格局。新英格兰长老会又由于受到清教传统的影响,与更注重信经的苏格兰—爱尔兰的传统势力水火不容,长期以来一直为

争夺长老会的领导权而不断冲突，分合无定。

（二）战争爆发的宗教缘由

美国的革命爆发原因在学界多数从经济的角度加以解释和研究，但实际上，革命的起因涉及到当时一系列相互关联的因素和问题，十分复杂。但革命的目标是十分明确的，就是想要摆脱英王室的控制和影响。

由于英王室对北美殖民地的控制愈加严苛，更是日益表现出家长制的、压迫和剥削式的影响方式。其中，英国国教被更是被殖民地人民看作是英国殖民主义在宗教层面上的延伸和扩展。因此，殖民地人民想要独立追求自由的愿望就变得更为迫切，这在殖民地的政治、经济、宗教等领域都有所表现。

英国国教由于在南部殖民地身处官方支配地位，因此在对待其他教会和教派上并不友善，甚至十分排斥、压制其余教派。1718年天主教教徒在马里兰被剥夺了选举权就是一个佐证。英国国教因为在所有的南部殖民地的地位都被法律确立和承认，因此殖民地人民不得不作出判断，国教一定会跨出现有区域，以进一步增加自身的影响力。因此到了18世纪60年代，美国的新教徒为抗议和抵制英国国教在地区上的扩张而作出了各种努力。

1764年印花税的强制实行，使得殖民地人民发出“无代表不纳税”的呼吁，殖民地和英国的矛盾开始显现。到了1773年，英国国会通过的关于授予东印度公司在北美出售茶叶专营权的决定，引起了殖民地人民的极大反感，最终导致了于同年12月发生的“波士顿倾茶事件”，引起了整个马萨诸塞州的骚动。英美之间的矛盾变得愈加不可调和。次年，英国国会又相继通过了4项针对13个殖民地的惩罚性法案。紧接着在1774年，英国议会颁布了一条旨在加强加拿大魁北克省统治的法案，该法案承认天主教徒的信仰自由和政治权利并且保留了教会征收什一税的权利。此法案和之前的惩罚性法案对13个殖民地产生了极大的刺激和震动，既然英国可以决定加拿大的官方宗教，那么接下来它会对美国做出什么？这样的推测让向来崇尚自由的殖民地人民无法再忍受英国的影响和控制，他们毅然决然的准备为自由而战了。

（三）战争目的之一——在美洲大陆创建“山巅之城”

美国的独立战争是一场美国人民争取独立的轰轰烈烈的伟大革命。在这场革命中，各个教派因与英国国教的亲疏关系不同，造成其对待革命态度的差异，教士也分成了亲英派和反英派。就整体而言，北美殖民地的大多数教会对这场革命是支持的，他们站在了北美大陆人民的一边。各地教会还涌现了一批积极支持独立战争、现身革命的教士。他们通过各种方式大力宣传独立战争是正义的事业，动员各阶层群众参加抗英斗争。许多牧师甚至将神坛变成了战场，以《圣经》作为武器，痛斥英国统治者，鼓舞民众士气。

美国的革命者们认为，是上帝呼召他们来打破英国国教在美国的属灵和世俗权力。和英国

内战时期的祖先一样，他们认为，冲突也是净化的契机，国家的真正身份在净化中能够得以建立。这次战争不是基督徒和无神论者之间的战争，而是妥协让步的国家宗教和纯粹的福音教会之间的战争。这是关乎美国灵魂的一场战争。有些革命者或许抱着经济和政治的目标，而另一些则怀着宗教的目的——就是要求净化宗教但绝不是消灭宗教。政治上的共和主义并不必然等于一种无神论。难道加尔文所治理的日内瓦，被建在山上为要让所有人都看见并效法的上帝之城，本不就是一种共和形态吗？难道共和主义和真正的信仰——两者在英国被分离开了——在北美不可以因此再结合在一起吗？总结美国革命的历史可以发现，这次革命最大成果之一便是使得基督教在美国得到了相当的巩固和发展。

第三章 美国政治文化中的新教基础

一、自由主义与新教

对于自由主义¹³的内涵，学界存在着诸多层面的解读，本文所论及到的美国的自由主义大致包括个人主义、契约理念、有限政府理念、政教分离以及平等观念等内容。在美国，自由主义的这些要素在很大程度上是来源于新教理念的，自由、平等、契约等的合理性被归结于上帝，并用宗教化的语言体现出来。

（一）作为基石的个人主义

相对于古希腊罗马将个人紧紧束缚于城邦之下的文化来说，基督教最初就极为重视个人的价值。“真正的自由，个人之权利以及对个性的尊重，在希腊和罗马文化里无处可寻。”¹⁴ 1215年英国的《大宪章》、1618年的《人权请愿书》以及1689年颁布的《人权法案》，无一不体现出了基督教对个体的尊重和个人权利的捍卫。当新教落户新英格兰后，个人的权利和价值更是被放在了十分突出的位置，这从1791年美国颁布的《美国人权法案》中可窥一斑。

基督教神学个人主义也被称作宗教个人主义或基督教个人主义，它直接来源于基督教的二元政治观，即天国和尘世是分离的，上帝和尘世君王所管辖的范围是有明确界限的。这样一来，不仅将教会和国家精神权利和世俗权力做出了区分，也将人类的灵魂和肉体、精神生活和世俗生活做了区分；进而认为世俗生活是短暂而有罪的，精神生活才是圣洁有福的。因此，灵魂是高于肉体的，精神生活高于世俗生活。正是因为人的灵魂与上帝之间关系紧密，所以才能为圣灵所充满，从而到达永生的彼岸世界。因此痛苦而卑微的人便有了尊严和地位，人的精神世界便有了独立的价值。此外，耶稣的传教方式也体现出了个人主义的色彩。耶稣直接面向个人而非集体发出呼召，同时，他为了强调个人的得救而割断了个人的彼岸命运与世俗社会身份及社会关系之间的联系。基督教神学个人主义一旦产生就不可能不向世俗生活渗透，作为一种政治信仰和态度，经过广大信众而代代流传，深深透入了社会结构和日常生活，内化为人们的深层意识，为近代个人主义的产生奠定了文化和心理基础。

¹³自由主义作为一种政治意识形态，是以对个人的信奉与对建立一个可以满足个人利益或实现个人成就的社会的信奉为主题的。自由主义相信，人类说到底是一个个具有理性的个体，这意味着每个人都应当享有最大限度的自由，与所有人的自由相容的自由。然而，尽管自由主义者认为人人“生而平等”，即人人皆拥有同等的道德价值，并应当享有形式上的平等和同等的机会，但他们同时也普遍强调要根据个人的才智和工作意愿来给予相应报酬。自由主义的核心价值是个人主义、理性主义、自由、正义和宽容等。本文所提及的自由主义作为美国政治意识形态中的一种，其内涵与美国的新教文化有着极为紧密的联系，核心主要包括个人主义、平等观念、契约思想和有限政府等思想。

¹⁴C·Schmidt, *The Social Result of Early Christianity*(London: Sir Isaac Putman and Sons,1989),P.76.

但是神学个人主义是以上帝作为支撑，主要涉及的是人们的精神世界。同时，在其发展过程中，体制化的教会机构横亘于个人和上帝之间，从而使得上帝允诺给信徒个人的独立精神又被教会所夺取，如此便减弱了神学个人主义对世俗生活影响。而宗教改革的意义则让基督教恢复了本来的面貌，将神学个人主义从教会的捆绑束缚中解放出来并发展到了顶峰。因此，“古代及中世纪时期的个人主义主要通过新教思想，并通过与来自其他源头的个人主义思想相融合，而成为17世纪个人主义的组成部分。”¹

基督新教主张“因信称义”，他们认为，人只有通过信仰才能获救，而不是通过教会活动来获得救赎。换句话说，人的永恒的生命是通过个人对上帝的信仰来获得，而不是通过某个教会来获得。因此，既然是由信仰来决定，那么其本质上就是个人灵魂的事，是个人与上帝之间的关系。这样一来，个体意识便开始产生，从而促使了个人主义的诞生。同时新教徒们坚信信徒皆祭司，这是新教个人主义的神学基础。每位信徒都有权利直接阅读圣经，有选择牧师的权力，可以通过内心真诚的信仰直接和上帝沟通。如此一来，每位信徒都成为了教士，教士和平信徒之间的阶级差别便被彻底打破了，上至教皇、下至神父一整套传统教会的教阶体制作为上帝和信徒之间的中介地位也不复存在，同时，每位信徒可凭借着信仰直接和上帝联系，个人的属灵状况也得到了极大的提升。

在新教的“个体”思想产生之后，神爱世人就被理解为神爱每一个人，世人不再是一个集合概念，而是每一个具体的人。因此，从属灵的意义来说，并不是成为教会中的基督徒成员就能得救，上帝所拯救的并非是一个团体，而是每一个个人的灵魂，每一个人的价值和福祉，都为上帝所关注。“神爱世人”的思想如今亦被看做是西方人权思想的渊源。人权思想的本质就是要保障每一个人的权利，不分高低贵贱。当每一个人的权利都得到保障时，才算是贯彻了人权思想。

“个体意识”与“神爱世人”的思想的结合，催生了个人主义。既然每一个人都得到了上帝的关注，那么他们都是神之爱的承受载体。上帝对每一个人的爱体现在对个人的爱上，个人福祉的实现才是上帝的爱的体现，个人因此是这个世界的目的。上帝当初造人的时候造的是个人，随后产生的团体也只是为了实现人的目的而存在的。

因此，个人主义赋予了个人存在的最高价值，强调个人是目的本身，团体或国家只是为实现个人目标、保障个人目的提供手段的工具，但是个人的权力和自由并非是没有界限的。美国的个人主义相对来说更重视自我反省约束和责任。马克斯·韦伯曾指出“对于天主教徒来说，他的教会的获救是对他本人不完善的一种补偿，”²但加尔文教徒却“不存在这种友好的赋有

¹丛日云：《在上帝和凯撒之间》，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3年版，第110页

²[德]马克斯·韦伯：《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99页

人情味的宽恕”，他只能靠自己的努力过一种自始自终的善行生活，即“有罪、忏悔、赎罪、解脱，接着又是一个新罪的循环”，¹永不停息。

同时，新教还突出强调工作道德和个人对自己的成败负责。个人依靠自己的奋斗获得成绩取得成功几乎是每个美国人的生活准则。菲利普·沙夫描述到，懒惰是罪过，与其他发达国家相比，美国人工作时间长，而休假时间短。平均来说，每年美国人比欧洲人多工作350小时，往往还觉得休息不干活是罪过，美国人不仅工作时间长，而且比别的国家的人更能从工作中得到满足。调查表明在美国对自己的工作感到自豪的人多达87%，高居富国榜首。²

从上可以看出，个人主义在基督教的价值观中占据着十分重要的位置，也是美国政治文化中的主旨和亮点。可以说，个人主义就是美国信念的基石，是美国人一直信奉的理念。

（二）契约理念与新教

清教徒虽然成为了北美大陆乃至欧洲大陆信仰自由的先驱，但他们刚到北美时对持有不同信仰的人的做法却和英国政府如出一辙，对那些在真理上和他们有着不同意见的人处以驱逐、罚金、监禁甚至是鞭刑和绞刑。随着时间的发展和清教徒认知的改观，特别是在1636年罗杰·威廉斯建立了罗德岛殖民地，并大力推行宗教宽容政策之后，宗教自由的观念开始渗透到新英格兰的各个领域，最终在近一百年后盛行于整个北美大陆。在美国宣布独立之时由托马斯·杰弗逊起草的《独立宣言》就很充分的体现出了人人被创而平等的民主思想，同时这一民主自由思想同“天赋人权”理论相结合，也强化了《独立宣言》理论的逻辑性和合法性。

自由的实现和保障，仅仅依靠个人的力量是无法完成的。因此，在清教徒们看来，要保证个人权利和自由的充分实现，唯一的办法便是个人之间的联合，只有联合起来自由才会真正得到保障。曾任马萨诸塞总督的温斯洛普对此有过极为经典的解释：“我们不能满足于我们因独立而应当得到的一切。实际上，存在两种自由。一种是堕落的自由，动物和人都可以享用它，它的本质就是为所欲为。这种自由是一切权威的敌人，一切规章制度它都忍受不了。这种自由如果实行，我们就会自行堕落。这种自由也是真理与和平的敌人，上帝也认为应该起来反对它！但是，还有一种是公民或者道德的自由，它的力量在于联合，而保护这种自由就是政权本身的使命。这种自由对凡是公正的和善良的，都无所畏惧地予以支持。这是神圣的自由，我们应当冒着一切危险去保护它，如果有必要，应该为它献出自己的生命。”³

但是联合的方式应该如何选择？怎样的方式才能确保联合之后个人自由得到保护而不被侵蚀？清教徒们从《圣经》中的《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得到启示——以契约的方式确立联合，用以保障个人权利和自由。《旧约全书》中已经体现出了一系列的契约，这些契约包括上

¹[德]马克思·韦伯：《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00页

²[美]塞缪尔·P·亨廷顿：《我们是谁——美国国民特性面临的挑战》，新华出版社，2010年版，第62页

³[法]托克维尔：《论美国的民主》，湖南文艺出版社，2011年版，第29页

帝和亚当、诺亚、亚伯拉罕、摩西以及大卫王的契约；而《新约全书》则是上帝和所有人订立的新契约。因此，近代清教的契约思想早于洛克半个至一个世纪之久。“契约神学”是加尔文主义的重要内容，这种思想认为人自愿与上帝订立了恩典契约，通过这种方式，人从上帝那里得到了赐予，人在尘世的一切行为和思想都是为这个赐予而存在的。清教主义同属加尔文主义的一个分支，因此也深受契约思想的影响。

清教徒到达北美后，继承并发展了加尔文主义的契约神学思想，并且进一步确认了契约思想和相关的权利范围。温斯洛普在 1630 年的一次演讲中明确提出契约思想包含着人们享有在相互同意的基础上，建立教会和政府的权利。他在布道中说：我们着手的工作“是通过相互同意……来寻觅一块共处和相互依存的地方，并置于正当的民事和教会的管理形式之下……因此我们遵循上帝与我们之间的理想，为这项工作与上帝缔结契约……上帝同意我们制定我们的条例……现在上帝愿意听取我们的祈祷，将我们和平地带往我们希冀的地方。他会恩准这一契约，确定我们的责任，并期望严格履行这契约中所罗列的条款”¹。《五月花号公约》的签订者们也曾郑重承诺：“我们在上帝的面前，彼此以庄严的面貌出现，现约定将我们全体组成政治社会，以使我们能更好地生存下来并在我们之间创造良好的秩序。为了殖民地的公众利益，我们将根据这项契约颁布我们应当忠实遵守的公正平等的法律、法令和命令，并视需要而任命我们应当服从的行政官员。”由此可看出，清教徒在形成政治共同体契约的时候，运用了他们建立教会时所遵循的同一种思想。《五月花号公约》在北美的影响更加广泛和深刻，它“不仅使契约缔结者联合起来崇拜上帝，而且缔结契约是为了建立新的共同体和新政府。”²此后，契约理念在北美人民中达成了共识，他们以此种方式组建政治社会，社会契约被看做是建立政治共同体必不可少的正当性基础。“建立罗德岛州的移民在 1638 年，创业于纽黑文的移民在 1637 年，康涅狄格的首批居民在 1639 年，普罗维登斯的创立者们在 1640 年，先后以书面形式订立社会契约，并且经全体当事人一致通过。”³

（三）政教分离理念与新教

当代社会的媒体和公民在看待教会和国家分离的思想与基督教之间的关系时，更倾向于将政教分离⁴看作是一种世俗化现象和手段，认为这样做是为了避免让基督教在美利坚合众国建立起一个超越世俗政权之上的神权政权，以此保证公民日常社会事务与基督教的分离。然而，将

¹Andrew C. Mclaughlin, *The Foundation of the American Constitutionalism*(New York,1932),P.26.

²[美]文森特·奥斯特罗姆：《美国联邦主义》，上海三联书店，2003 年版，第 58 页

³[法]托克维尔：《论美国的民主》，湖南文艺出版社，2011 年版，第 24 页

⁴政教分离是指宗教权力和国家、政府统治权力的分割，《美国宪法第一修正案》中明文规定：“国会不得制订关于设立国教或禁止宗教自由之法律。”此外国家力量不援助、助长、压迫各宗教团体。政教分离是现代政治学的一项原则，源于欧洲摆脱宗教控制的科学革命、启蒙运动、文艺复兴、宗教改革，并成为欧美政治学说主流观点。在美国“政教分离”原则进一步表现为：政府不得亦没有权力决定何种宗教是正确和错误的，政府不得探询何种宗教正确与否，政府无权检验信仰的真实程度，政府不得以公民纳税人的财产来扶持或者限制某种所谓“错误的”或者是“有害的”宗教。

教会和国家相分离的现象当做世俗化表现的看法却是与真正的事实相去甚远。基督教教义和教规对教会和国家之间的区分影响特别深厚久远,如追其源头,可追溯至耶稣对法利赛人的回答。法利赛人试图诱陷耶稣,追问他把税钱交给他们鄙视的罗马凯撒是否合法。耶稣叫他们拿一个银钱来给他看。他问道:“这像和这号是谁的?”他们说:“是凯撒的。”接着耶稣回答说:“这样,凯撒的物当归凯撒,神的物当归神。”¹

然而,在历史发展的长河中,教会和国家之间的关系一直错综复杂,经历了很长时间的的发展才取得了今天的成就。在基督教最初产生的三个世纪中,教权和王权是分离的,基督徒从没有期望政府会支持他们的宗教活动,只是单纯的希望可以自由的崇敬他们的主和神耶稣基督。这一时期,神权和世俗王权是泾渭分明,互不干涉的。然而,到了公元3世纪中期,君士坦丁大帝将基督教合法化之后,自己不断参与到教会事务的管理之中,至此,教会和国家之间的分离逐步消失,并在此后的一千多年里,教权和王权之间一直处于纠缠不休的状态之中。在中世纪时,教会对世俗政府的事务干涉越来越多,甚至有时会越俎代庖。终于,到了16世纪,教会和国家事务不分又互相干涉的状态让马丁·路德再也无法忍受。他特别批评罗马教皇在世俗政府扮演的角色,认为这种角色违反了他所称的两个王国(领域)的观念。教会的唯一任务是去宣讲和教导耶稣基督的福音,他称之为属灵的王国或领域。而政府的任务是通过约束和惩罚非法者以保证社会的和平和秩序;它从来不能使一个人从内心上拥有属灵的公义,只有福音的传讲(属灵领域)能担此重任。在属灵的领域,基督徒的功用是作为基督的门徒而存在;在世俗领域他则作为一名公民而生活。虽然这两个领域分别独立,但是一名忠信的基督徒却会活跃在两个领域当中,因为神运行在一切之中。在属灵领域,他活跃于宣讲福音,与此同时他又能通过法律、刀剑或者政府活跃于世俗的王国。

清教徒最初历经苦难,甚至牺牲性命来到北美就是为了忠实于自己的信仰,追求宗教信仰的自由。但他们到达北美后却建立起了政教合一的政权,并十分排斥其他教派。面对此种情况,建立罗德岛殖民地的牧师罗杰·威廉斯坚决主张政教分离,反对正统清教所奉行的政教合一原则,反对政府干预宗教事务,强调宗教信仰完全是上帝与每个人之间的关系。他认为正确的宗教政策应免除政府干预宗教的危险,政教分离正是保证各教派的宗教自由,而宗教自由是一项主要的自由权利。罗杰·威廉斯在罗德岛实行的宗教宽容政策,甚至宽容到了连无神论者都得到了保护。“教会和国家的分离”这一措辞是从杰斐逊1802年1月1日发给丹伯里康涅狄格州浸信联合会的一封信中引申而来的。在那封信中杰斐逊使用了这样的语句:“在教会和国家之间树立起一堵墙。”他使用这些言辞的时候无意于剥夺宗教实践,他和第一修正案的起草者甚至没有一丁半点儿的想法要宣布政府对宗教的支持不合法,他恰如路德仅仅希望避免政府为宗教事务作决策。同样的,在美国宪法中也明确规定了政教分离的原则,并将宗教信仰自由作

¹[美]阿尔文·J·施密特:《基督教对文明的影响》,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221页

为基本人权加以法律保护，《权利法案》第一条规定：“国会不得制定关于下列事项的法律：确立国教或禁止宗教活动自由……；”

因此，美国确立起的政教分离原则是对历史上教会和国家之间关系混乱的深刻反思和重新理解，其最终目的不仅是为了让世俗政权脱离与教会的纠缠，更是为了让宗教获得自由发展的空间，并且保护公民的宗教信仰不受政府的干涉和侵害。

（四）有限政府理念与新教

一个人的宗教观会对其权力观和政府观产生十分重要的影响。清教徒因为信奉加尔文主义，因此，他们的权力观和政府观深受加尔文主义的影响。

首先，清教徒坚信“原罪堕落说”。他们相信上帝造人之初，人类是完美的，但是因为亚当和夏娃违背上帝的旨意偷食了智慧果，所以是人类自己犯罪而堕落的。同时亚当和夏娃的这种行为也表现出了人类对上帝权威的背离，乃至深层意义上对真理和生命的背离。因此，人类的原罪就来源于此，人类以自我为中心，背离上帝就是一切问题发生的根源所在。清教徒强调人性的完全堕落，认为人性天生有罪，无法取悦上帝。人类的罪行造成的后果便是无法通过自己的努力来让上帝喜悦。诚如保罗所说：“在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¹堕落的人类完全没有办法也没有能力自救，使自己脱离永世的惩罚，更无法以任何形式赚取或购买到救赎。解决这一问题的最终办法仍在于上帝的意志。因此，人类唯一可以得救的希望就是三位一体真神的第二位格——为人类罪恶代赎而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基督耶稣。

从另一层面来说，虽然人类带着原罪诞生于世上，但这并不代表他无法在世间行善。上帝为了救赎灵魂深处煎熬的人类，便将他的恩典赐予了普罗大众，而上帝的救赎又必须通过人类的理性和良心得以彰显。上帝将律法刻在人类心上，使外邦人也有基本的是非之心，可以成为一个好公民、好员工、好丈夫、好父亲。但是产生这种内在正义的动机十分复杂，因此是有瑕疵的，不能完全取悦于上帝。正如《以赛亚书》所说：“我们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²

正是在“原罪堕落”的人性观的影响下，清教徒对于权力的看法也十分的保守和惧怕。因为人类的天性是堕落，任何人都不应该拥有过多的权力，否则必然带来腐败和暴力，成为压迫别人的工具。由于对权力的惧怕，使得清教徒也十分不信任多数人的统治，在他们看来，无论是教会还是国家，多数人的统治并不一定是最好的形式。如果人民都是统治者，那谁又是被统治者？同时，多数人的智慧并不一定是属天的智慧，相反他们更容易沉沦于权力中，更容易犯下错误。

与加尔文齐名的基督新教思想家卢瑟福特别强调有限政府，他认为，人民根据上帝的旨意，

¹圣经·罗马书 7:18

²[美]约翰·艾兹摩尔：《美国宪法的基督教背景-开国先父的信仰和选择》，中央编译出版社，2010年版，第7页

仅给予了政府有限的权力，并且是有条件的给予——如果统治者违反了契约条款，人民保留与其解除契约的权利。因此，如果统治者违背上帝的律法和自然规律，破坏人民的基本自由，他的权力就失去合法来源。在这种情形下，就没必要继续遵从他，事实上，他应当受到抵制。抵制这样的统治者是基督徒的责任——必要时可以使用武力。¹因此，加尔文主义者既相信政府是由上帝委任和建立的，同时也相信上帝仅赋予了政府有限权力，上帝在授予政府权力的同时，也对这一权力进行限制。

正是基于新教的“原罪堕落”的人性观以及由此而产生的政府权力有限的观念的影响下，在建立美利坚合众国之时，建国先贤们一方面意识到政府需要有足够的权力来遏制民众邪恶的冲动，因为软弱的政府必将无法约束和管理民众，最终必将落入一种无政府和混乱的状态之中。另一方面，统治者的权力也必须加以限制，因为他本身也存在罪性，绝对的权力必将带来绝对的腐败，最终民众将生活于水火之中。

有限政府的观念是美国宪政理论的基本原则——国家政府权力是有限的，且权力是被授予的。制宪先贤们预设的联邦政府所拥有的权力，仅限于人民通过宪法授予的权力。

（五）平等理念与新教

许多学者都认为，“在上帝面前人人平等”的平等思想是基督教对人类文明的一大贡献。的确，基督教教义最早明确讨论了人与人之间普遍平等的观念。《圣经》中说：“不存在犹太人和希腊人，不存在奴隶和自由人，也不存在男人和女人的区别，因为他们在耶稣基督的眼中都是同样的人。”²托克维尔在谈及到平等观念时也曾说过：“古代的所有大作家，不是身为奴隶主贵族的一分子，就是至少认为当时建立的贵族制度是无可非议的。他们的思想向四面八方扩展以后，仍一直没有超出贵族的思想范畴。只是在耶稣基督降世以后，他才教导人们说，人类的所有成员生下来都是一样的，都是平等的。”³事实上，古代西方人确实对平等的认识存有一定的局限，主要就是缺乏普遍意义上的平等思想，把人分成了主人和奴隶、本邦人与外邦人，没有认识到普遍的平等，特别是人格和人权上的平等。因此，尽管在早期的基督教世界中，平等一词无论是在概念上还是生活层面上，都有着特定的内涵和适用范围，平等只是教会成员之间在属灵上或者说是团契上的互动，宗教思想家们也承认教会内部和世俗生活的等级制。

早期清教徒虽然接受了加尔文主义的“预定论”，严格区分选民和弃民，但他们也主张，没有人能自己救赎自己，每个人获救的机会是与他人一样的。如果一切人在原罪和基督神恩面前是平等的，那么他们在其他方面也应当是平等的，这种思想有力的冲击了世俗的等级制度。学者启良在论及基督教对平等观念的贡献时认为基督教提出的“原罪说”最为重要，认为基督

¹[英]撒母耳·卢瑟福《法律与君王——论君王与人民之正当权力》，复旦大学出版社，第161页

²圣经·加拉太书 2:221

³[法]托克维尔：《论美国的民主》，湖南文艺出版社，2011年版，第319页

教持一种抽象的人性观,而抽象的人性观乃是人类民主自由社会的“阿基米德点”。这是因为,只有从抽象的层面上去看人性,人与人之间的平等以及博爱才会有可能实现,并且设立相关法律制度才显得必要,归根结底,就是人类才有可能拥有真正意义上的自由。若从非抽象的层面讨论人性,那么结果必然将人类不平等视为正当,人与人之间博爱完全不需要,整个社会定会分裂为统治者和被统治者两拨人,社会秩序亦必是一部分人对另一部分人的统治,即不是少数人对多数人的暴政,就是多数人对少数人的专政,此时,社会上的人之人性必然发生扭曲,不是朝着兽性滑去便是沦为奴性人格。¹

因此,当基督教新教传播到北美大陆上的时候,在抽象的人性观下衍生的人人平等的原则也随之跨越漫漫大西洋,在北美洲大陆生根发芽。同时,这种抽象的人性观同清教徒的平等理念中的最具代表性“信徒皆祭司”的主张结合在一起,构成美国自由主义政治文化中的平等观念。“信徒皆祭司”的主张是坚信每个人都能通过阅读圣经与上帝对话从而得到自我拯救和自我实现,平信徒和教士应该拥有一样的权利。在这样的个人主义中可以看出清教徒的平等化倾向和主张。他们认为,在上帝的世界中,没有任何高低贵贱之分,每个人都是平等的,每一个人都是自由的。威廉·戴尔对此有过经典的论述:“教会的规则是维护基督徒之间的平等。因为我们的出身……也许有很大的不平等,……然而就我们的新生、重生而言,我们是上帝生的,是完全平等的,没有谁更好或更坏,也没有谁地位更高或更低。”清教徒对平等的强调和重视极大地改变了存在于社会中个体的地位不平等的状态,他们对普通个体的重视是革命性的,使得每个人在社会中作为个体的价值和尊严得到了前所未有的提升。

正是基于此种主张和原则,在《独立宣言》中清教徒才发出了这样的呐喊:“人人被创而平等,造物者赋予他们若干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命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这段话也清晰的反映出基督教的平等理念对美国政治文化的影响。

然而,应该注意到的是,虽然平等理念的深入传播给人们带来了很大的益处,但是却容易让人们产生一些不良秉性。因为过度的追求平等,那么世界上的每一个人都将是平等的,但每个人的生存状态又极为相似,每天为追逐个人利益而奔波。每一个人都是孤立的个体,除了自己的亲人外毫不关心他人。虽然与其他人有所接触,但是在他们各自的眼中,他人实际上是不存在的,因为他们相互之间是平等的,每个人只为自己单独生存,与他人无关。这种局面的出现必定会带来统治者权力范围的不断扩大,个人权利的不断丧失,直至使得统治者与被统治者的关系又回到了压迫者和被压迫者的关系上。此时,新教的功用便突出显示了出来。虽然基督教提出人人平等的理念,但是它依然倡导和呼吁尘世上的每个人都应认识到自己个人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以及与他人共同承担的义务。在基督教的理念中,关爱他人比关爱自己更为重要,每个人都要分出一定的时间照顾他人,不能全然只顾自己;让人们把追求的目标放在了现世幸

¹启良:《西方自由主义传统》,广东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21页

福之外并超越之，从而使得个人灵魂也顺势上升到天国而非世俗国家。因此，新教对平等理念的矫正和纠偏的作用保证了人们相互之间的沟通和交流，也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社会的凝聚力。正如托克维尔所说：“人如果没有信仰，就必然会遭到别人奴役；而如果想有自由，就必须信奉宗教。”¹

二、民族主义与新教

美国政治文化中的民族主义²形成于美国独特的历史文化演绎过程。美国文化的一个主要来源是盎格鲁-撒克逊文化传统，但是它本身并非只是这一文化传统的简单延续，而是早期来到北美的清教徒及其后人，在开拓一个新大陆的艰辛过程中，逐渐形成的不同于其他任何民族独特的文化。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美国民族主义价值观是盎格鲁-撒克逊文化传统与新大陆开拓者生活经验的历史结合，在亨廷顿眼里它主要是所谓的“盎格鲁-新教文化”³，而在迈克尔·林德眼里，美国的民族主义就是“新教的民族主义”⁴。

（一）新教下的美国民族融合及同化

可以说，一个国家政治文化中的民族主义要想得到维持和发展，就必须要保证其民族的统一性，要在面对外来移民文化以及其他文化的挑战时有效地实现民族融合和民族同化，做到在容纳国家内部民族来源的多样化的同时，使这些多元化的民族形成共同的民族认同、民族记忆，也就是说，巩固的民族主义需要以统一的民族身份为基础。对美国这个国家来说，这种统一的民族身份就是“美利坚民族”，它是美国政治文化中的民族主义发展和维持的基础，而在形成“美利坚民族”的过程中，新教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因受到英格兰政府的迫害而出走到北美大陆的清教徒被认为是美国有据可考的最早一批定居者。学者们在探讨美利坚合众国的民族起源时，一般都以1620年第一批乘坐“五月花号”来到普利茅斯港口登陆的清教徒以及他们在船上签订的《五月花号公约》为起点，但实际上，美国人真正的民族意识应该开始于18世纪中后期，即美国的独立战争前后。在那段时期内，盎格鲁-撒克逊人的民族意识开始苏醒，他们自认为是纯正的美国人。不过美国的民族融合经历了很长一段时期，独立战争时期的精英们坚定地认为美国应该是一个盎格鲁-撒克逊民族的国家，英

¹[法]托克维尔：《论美国的民主》，湖南文艺出版社，2011年版，第325页

²民族主义在学界中被宽泛地定义为一种信念，即民族是政治组织的核心原则。因此，它建立在两个核心假定的基础上：第一，人类被自然地划分为不同的民族；第二，民族是一个政治共同体。本文所介绍的民族主义更多的是以文化层面作为切入点进行分析的，美国的民族主义是新教文化和美国人民的生活经验相结合的结果，虽然美国文化多元，种族众多，但是占据主导地位的一直是盎格鲁-新教文化。

³[美]塞缪尔·P·亨廷顿：《我们是谁——美国国民特性面临的挑战》，新华出版社，2010年版，第45页
盎格鲁-新教文化的重要因素包括：英语；基督教；宗教义务；英式法治理念，统治者责任理念和个人权利理念；对天主教持异议的新教的价值观，包括个人主义，工作道德，以及相信人有能力、有义务努力创建尘世天堂，即“山巅之城”。

⁴转自塞缪尔·P·亨廷顿：《我们是谁——美国国民特性面临的挑战》，新华出版社，2010年版，第38页

格兰特性应该一直居于主导地位。进入 19 世纪，北美欧洲移民的构成变得复杂起来，大量德意志人、爱尔兰人、苏格兰人、法国人、北欧人纷至沓来，他们普遍面临着文化压力和社会融入的问题。不过这些来自欧洲的后来移民同英裔美国人虽然有着不同祖先、来自不同民族，但普遍的肤色特征和同源的宗教信仰即基督教可以将白人之间的族群差异消除，民族同化难度不大，总体上没有威胁到美国的主流文化和种族构成。

相较于同是白人的欧洲裔居民，另有两类人在当时的盎格鲁化进程中，与白人群体形成了比较明显的矛盾：印第安人游离于政府的管辖之外，贩卖来的黑人则沦为白人的奴隶和财产。¹在同化黑人和印第安人的历程中，新教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例如在美国第二次宗教大觉醒运动中，新教的循道宗和浸礼会教会获得很大发展，并形成许多新的教派，宗教奋兴精神鼓动大批的人努力争取社会改善和政治改进，其最重要的产物就是废奴运动，它动员了民众参与解放黑奴的运动，从此开始了将黑人融入进“美利坚民族”的漫长历程。

为了让来自各地的移民能够顺利接受盎格鲁-新教文化以及政治价值观，使其成为真正意义上的美国人，盎格鲁-新教文化的同化渠道涉及各个层面，首先，新教文化最为直接的同化渠道就是通过教会来实现的。当时北美大陆上最普遍的传播思想的途径便是教会的布道会，而教会除了开展布道会之外，它也是清教徒移民以及其他移民们的一种主要社会归属。初来乍到的移民对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十分陌生，教会主动为他们提供各方面的帮助，包括住房、子女教育、工作以及出行等。这使得新移民对自己所处的社会有了更为直观的了解，对自己作为一名美国人有了更深的认识，对美国文化的价值观也有了更好的认知，继而逐渐融入进了新大陆的生活；其次，学校教育作为新教文化同化外来文化的间接方式也持续发挥着影响。随着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两次移民浪潮的到来，成分混杂的大量移民不断涌入，美国社会日益担心这会对盎格鲁-新教文化造成可不估量的冲击和影响。“在教育日益被看成一种社会控制的工具，用来解决……移民美国化之类的社会问题。”²值得注意的是，美国的教育事业最开始就是由清教徒们所创办的，目的就是要使得宗教理念得以延续，不间断的侍奉上帝。时至今日，基督教特别是新教对美国的教育依然有着很大的影响，对融合不同民族背景的移民，使其接受美国的政治文化，认同“美利坚民族”这一民族身份依然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最后，新教文化也通过各类大众传媒对移民文化产生影响，宗教书籍的出版从 1991-1994 年，增加了 92%。福音音乐制品的销售额从 1990 年起以每年 21% 的速度增长，1998 年的年销售额突破了 8 亿美元。³在美国，无论你处于任何地方、任何时间，宗教电台基本是不间断的。在互联网领域，早在 1998 年，宗教互联网的用户就已经到达了 3000 万。新教经由无所不在的大众传媒，不断地向社会宣传宗教观念，引导宗教价值取向，不断地对各种外来移民和民族进行同化，使之成为“美利坚民族”

¹李剑鸣：《美国通史第 1 卷-美国的奠基时代（1585-1775）》，人民出版社，2001 年，第 388 页

²[美]弗·斯卡皮蒂：《美国社会问题》，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 年，第 169 页

³刘澎：《当代美国宗教》，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 年版，第 334 页

的一部分。

因此，在新教的影响下，早期清教徒不断地融合、同化其他民族背景的外来移民，使其在认为自己的国家是多民族、多人种的情况下，也形成了对自己是“美国人”，自己的民族是“美利坚民族”的共同的身份和民族认同，这一观念构成了美国民族主义巩固和发展的坚实基础。

（二）盎格鲁-新教文化下的民族主义

可以说，作为一个由移民组成的国家，美国能在 200 多年的发展中始终屹立高位，与它特有的民族认同和文化氛围是分不开的。在北美殖民地时期以及美国立国后的很长一段时间内，“WASP”¹人群占据美国人口中的大多数，作为支配群体，他们奠定了美国社会的文化基调以及国家主要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美国的国家认同一开始就由其主导，他们的制度、语言、习俗和生活方式决定着北美文化的基调。“WASP”人群大力推行各种形式的同化政策，通过引导移民放弃原来的语言、习俗和生活方式，转而接受美国的价值观和生活方式，使移民由“别国人”变为“美国人”，实现民族融合，形成了“美利坚民族”，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美国的民族主义，因此美国的民族主义一开始就带有新教文化的色彩。

著名当代美国学者塞缪尔·亨廷顿认为美国的民族主义，也就是其国民特性涵盖了人种、民族属性、文化以及意识形态等多方面的内容，其核心以及首要界定因素就是盎格鲁-新教文化以及“美国信念”。其中，“美国信念”是由托马斯·杰弗逊最早提出并在《独立宣言》中表达了相应的内涵：人人被创而平等，每个人都被赋予了自由、平等和追求幸福的权利。在此之后，经过许多人的不断发展和扩充，“美国信念”逐渐成为美国人的民族认同的主要标准，成为美国民族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美国信念”还体现在“美国梦”这个概念中，比尔·克林顿曾经这样表明美国梦的主旨，“我们人人都是做着美国之梦而成长，这个梦既简单而又有力——只要你努力奋斗，按规则比赛，你就有机会前进。上帝赋予你的能力能让你走多远，你就可以走多远。”

亨廷顿认为盎格鲁-新教文化使美国人有了共同之处，同时，这一文化也使美国人区别于别国人民。而“美国信念”的主要思想几乎全部来自于新教，因为“新教强调个人良知以及个人直接从圣经学习上帝的真理的责任，这就促使美国人笃信个人主义、平等以及宗教信仰自由和言论自由的权利。新教强调工作道德以及个人对自己的成败负责。新教的教堂组织形式是教区教友齐聚一堂，这就促使了人们反对等级制，认为类似的民主形式应运用于政府之中。新教还促进了从道德出发改造社会以及在国内和全世界争取和平和正义。”他说，类似于美国信念的主张从来没有产生于欧洲社会，也不见于其他宗教，他认为美国信念是盎格鲁-新教文化的独特

¹这里提到的“WASP”人群是指既具有白种“盎格鲁-撒克逊人”血统（White Anglo-saxon），又是“新教徒”（Protestant）的人群。

创造。当然，亨廷顿也补充到：美国信念的源泉除了盎格鲁-新教文化，还有启蒙运动思想，但是他认为在美国承受启蒙运动思想之土壤的正是盎格鲁-新教文化。所以，他断言：美国信念是盎格鲁-新教文化的世俗表现，是这个有教会灵魂的国民的世俗信条。

总体上说，以“美国信念”为主要内容的美国民族主义使美国人虽然在人种和民族属性、宗教、地域和经济等方面存在诸多差异，但是仍然存在共同之处，他们共享同一种社会气质，同一种政治信念，同一种集体身份即“美利坚人”。这种民族主义把北美大陆上来自不同国家、民族的人联系在一起，削弱了美国民族主义具有的人种和种族因素，强化了意识形态和文化在美国人的民族认同中的重要地位，从而使得美国的民族性具有更大的包容性。从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束一直到马丁·路德·金领导的黑人民权运动之后，种族和族群的因素在美国民族主义中所占据的比例迅速下降。到了20世纪末期，根据相关调查得知，60%以上的美国人民愿意将总统选票投给符合资格的有色人种候选人。20世纪60年代到“911”事件之前，由于大量移民尤其是非欧洲的移民不断涌入美国，亚民族、双重国籍和跨国的身份，更加强了“美国信念”作为美国民族认同的主要成分。“911事件”至今，美国本土又开始呈现出重申新教对其民族认同的重要性的趋势，其表现为某种程度上的基督教（主要是新教）在美国本土复兴的现象。亨廷顿正是在这样一个大的时代背景下肯定了美国未来民族主义应该在文化上重新回到美国早期定居者的盎格鲁-撒克逊新教传统之中，其目的是避免美国在面临一些挑战时失去其民族特色以及民族凝聚力。

（三）例外论——民族主义的宗教化体现

在美国政治文化之中，例外论是一个十分重要的概念，其作为一种独特的民族意识形态在美国社会的各个方面都产生了极为深刻的影响。它主要包括了“美国优越论”和“天定命运论”两种内涵。

世界上的任何一个国家都对自己所在的民族抱有优越感，对于美国而言，虽然美国诞生的历史时间并不算久远，但是它拥有其他国家无可比拟的辉煌。美国人认为，美国的政治、经济、文化都比其他国家优越和先进，美国的民主实践和人本精神都要比其他国家成功。美国的上述优势和特色始终让他们坚信“山巅之城”必定只有在美国才能建造成功，他们笃信美国就是世界之舟航行的灯塔，是世界上其他国家都应学习的模板。里根总统在1982年发表的演讲中说道：“美国人是人类的希望，全世界都在注视着我们。”

而例外论的另一层内涵——“天定命运论”，最早是由19世纪40年代杰克逊式民主的信徒所使用的，是为了兼并现今的美国西部地区而作宣传。美国人认为，他们来到北美大陆是上帝的意旨，美利坚民族肩负着上帝所托付的把自由民主的价值观念和民主制度推广到世界上各个角落的神圣使命。而对外扩张，使美国领土横贯北美洲直达太平洋正是美国的昭昭天命，是上

帝选择了美国去实现这一崇高使命。所以相较于其他国家来说，美国是不同的，是一个例外，美国是被上帝所拣选的。

因此，美国人由于自身在政治、经济、文化上的先进和发达而坚信自己国家和民族以及自己所奉行的价值观的优越性，认定自己是世界的楷模，上帝的宠儿，形成了其民族主义极其自信的一面；同时，对基督新教的笃信使得美国人认为其对人类历史的发展和命运承担着一种特殊的责任，负有把世界从“苦海”中拯救出来的特殊“使命”，这种强烈的使命观把美国与世界其他国家区别开来。因此，“美国优越论”和“天定命运论”正是“美国例外论”产生的基础。“美国例外论”使得美国人在回顾其历史发展进程的过程中，更加认定美国在政治、经济、文化等许多方面都不同于其他国家，美国的各项制度十分优越，它是各国的范例，美国作为人类社会的拯救者，具有向外部世界推广其制度，传播民主自由价值观念，改造世界的神圣使命，由此成为美国政治文化中的民族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四章 美国政治生活中的新教

美国是一个宗教氛围非常浓厚的国家，它的宗教气息不仅表现在上述所讲的政治文化中，更表现在其政治生活中。无论是美国奴隶制度的废除，还是黑人族裔以及其他少数族裔的对平等权利的追求；无论是普通人的政治生活和政治参与，还是政治领导人的政治决策，乃至宗教组织作为重要的利益集团参与美国政治生活，都可以从中看到新教的影子。

一、新教对美国政治运动的影响

在美国历史上发生过的影响较为广泛的几次政治运动中，如独立战争、废奴运动和民权运动等，人们很容易想起运动领导人和杰出代表人物的突出贡献，但是对新教精神作为历次政治运动的重要背景却往往被忽视。因为前文曾经介绍过独立战争与新教之间内在联系，本章节便不再赘述，将着重介绍在新教传统对废奴运动和民权运动产生了何种影响。

（一）新教对废奴运动的影响

在美国，关于种族问题的历史由来已久。美国人对于种族问题的看法并不是在接触到黑人之后才产生的，早在英国的历史文化发展过程中，白种人的自我认同心理便不断发展，到伊丽莎白女王时代开始凸显。对于英格兰人乃至后来的新英格兰人来说，白色在文化上被赋予某种特殊的积极意义在其中，白色象征着纯洁、美丽、善良、真诚、智慧、勇气等，而这又刚好和基督天使十分对应。与白色相反的黑色则代表堕落和腐朽，是各类负面消极词汇的代表。所以，当黑种人出现在白种人的眼中时，白种人自身的优越感和高贵感便体现了出来。从文化层面上来说，当两种不同根源不同性质的文化相互之间发生摩擦和碰撞时，占主导地位的文化通常会将自身的标准强加在处于劣势的文化之上加以考察。所以，当大洋西岸的非洲人出现在英格兰人的视野中时，英格兰人迅速认识到了他们与非洲人的文化之间存在着巨大的差别，同时这种认识还带有十分浓重的排斥情绪。非洲文化的原始野蛮状态被英格兰人认为是动物间才会存在的状态，这是对基督教所倡导的文明生活的破坏和打击，会侵蚀现已有的文明生活。英格兰人一手拿着镣铐，一手拿着《圣经》，招呼这些“野蛮人”、“非洲人”，不要拒绝我们，我们给你们带来了福音。在自我认同的标尺下，殖民地的英格兰人将自己置于中心，以肤色、宗教或民族性为标准，将其他族裔按照同心圆的方式依次往外排列。简而言之，半人半兽的黑人形象，实际是白人审视自己，为自身行为辩护，强调保存自身文明方式的一种反映，黑人的存在激发了白人的种族观念。

然而，流放到新英格兰的清教徒们在关于奴隶制的问题上与母国英格兰却有着不一样的观

点和看法。虽然早期清教徒因为当时在母国的生活环境和宗教环境，对于种族问题的看法存在着一定的狭隘性，曾一度固执的认为印第安人的宗教是魔鬼的宗教，但在对于奴隶制和奴隶的合法性问题上，清教徒们根据依据《圣经》上的指示，认为除了战俘、自愿卖身为奴的人可以成为奴隶以外，以任何方式强迫别人成为奴隶都是违背上帝的旨意的。1640年，一艘载满了黑人的船只在马萨诸塞停靠，船长史密斯准备将船上所有黑人出售。然而事情发展的结果却让他始料未及，黑人不仅被当地人用公款送回了非洲，船长本人也遭到了司法机构的逮捕。因为在当时清教徒遍及马萨诸塞州，他们一致认为史密斯的行为与上帝的意志相悖，必须受到惩罚。虽然这一事件的发生并没有能打断此后大规模的贩奴浪潮，但早期清教徒对待奴隶的态度和宗教修养却成为了此后废奴运动的思想原动力。

紧随马萨诸塞州清教徒脚步的是宾夕法尼亚的教友派，1688年教友派其中的一个分支在德国镇的每次宗教聚会上总会留下关于奴隶问题的讨论记录。“我们反对这种针对人民的肮脏的交易，理由如下：他们是黑人，但是我们不能想象，只是因为这个原因，我们就能有更大的权力令他们为奴，就像我们对其他白人，也没有这样的特权。”¹虽然蓄奴的行为并没有因为他们的反对受到实质性的影响，但是这股热情一直支撑着他们没有放弃废奴的行动。在1696年，公谊会就正式公开提出反对进口奴隶，并且在此后的数十年内，他们也一直没有放弃这样的呼吁和呐喊。1754年，教友派又迈出重要的一步，就是他们在挑战立法的同时开始利用教会的约束力禁止教徒购买奴隶，于是，在这样的两面夹击之下，在独立战争之前，宾夕法尼亚的奴隶交易几乎都停止了。

同时，在漫长的废奴过程中，黑人自身的觉醒和反抗也对运动的推进产生了极大的影响。早在1774年，马萨诸塞的一群黑奴就曾向当时驻在此地的英国总督提交了一封书面申诉，在申诉中他们以人性原则为依据，从基督教教义和法制理念出发，以恢复他们和孩子们与生俱来的权利为诉求，发出了灵魂深处最深刻的呐喊。此外，基督教为了给黑人奴隶提供更大的帮助，主动组建了黑人教会。这是唯一一个允许奴隶聚会的地方，他们可以在这里和其他奴隶一起感受上帝的洗礼和关爱，去感受和白人一样的平等，尤其是上帝眼中的平等。尤金·吉诺维斯曾这样称赞基督教，它是一种能使美国黑奴在丧失人性的漫长历程中幸存下来的制度。²

值得注意的是，美国的第二次宗教大觉醒运动发生于18世纪90年代，一直持续到19世纪30年代，而这个时间段正是废奴运动的高潮阶段。第二次宗教大觉醒运动强调的神学原则是教徒可以自己掌握自己的宗教命运，人人都可以得到救赎，人人都可以进天堂，摒弃了加尔文教的人是有罪的观点。这样一来，宗教信仰与个人对自由权利的追求上就保持了一致性，或者说，第二次宗教大觉醒运动不仅进一步促进了宗教自由思想的传播，而且还鼓励了人们去追求其他

¹郑易平、王维：《基督教文明对美国革命的影响》，道德与文明，2004(4)，67

²[美]阿尔文·J·施密特：《基督教对文明的影响》，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241页

的自由。这样的主张自然推动了人们投身到废除奴隶制度的斗争当中。“第二次宗教复兴运动在复兴基督教道德基础上,把善恶标准的运用扩大到了批判奴隶制的罪恶和废奴问题上,使‘上帝面前人人平等’的观念深入人心,对后来北方人民团结一致取得南北战争的胜利,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³

在南北战争期间林肯总统发表了著名的《解放奴隶宣言》,宣言中将奴隶制作为违反人性的制度及以抨击,以“为被奴役人们的自由而战”为战争目的和诉求代替了之前为防止国家分裂,战争的性质被提高到了道德层面上,如此一来,北军站在了道德制高点,南军的抗争不仅显得无理可依更是在宗教道德层面显得底下,因而北军赢得战争也就指日可待了。

(二) 新教传统对黑人民权运动的影响

1863年林肯总统颁布的《解放宣言》随着南北战争以北方大获全胜的结局而在全美国被传颂,奴隶制度终于在1865年12月寿终正寝。废除奴隶制的努力,在基督徒眼中从来都不是一个新鲜的现象,他们的付出纯粹是为了恢复基督教的实践,而这一实践却是从基督教诞生之日起便已然存在了。

然而奴隶制度的衍生产物——种族隔离政策依然活跃在美国社会,而在1896年的普莱西诉弗格森一案中,该政策甚至在美国最高法院的判决中被正式合法化,判决词中使用了“分离但平等”的说法。虽然对黑人的皈依宗教问题美国白人一直十分关注,也为这个问题做出许多努力,到18世纪末,许多黑人加入了基督教,他们同白人一起去教堂做礼拜,参加教堂活动,只是不会坐在一起。南北战争之后,基于战后南方的情况,有人认为相比较于重建经济,重建精神和道德也十分显得迫切。因此在战后的很长一段时期内,黑人加入基督教的数量不断增长,黑人主动加入教会行为被白人看做是对上帝的敬仰和虔诚,因而白人十分鼓励和支持。然而,到了19世纪末期,南方多地黑人的公民权被剥夺,教会对此行为也表示出了配合,黑人可以有自己的教会,但白人所在的教会黑人已经不能再去,这就是“种族隔离但平等”的原则下对黑人的侵害。而这样的一种歧视政策一直持续到1954年布朗诉教育委员会一案做出判决才被废除,这一判决使得黑人真正迎来了公民权利的新的曙光。

在布朗案判决的三年之后,即1957年,南方基督教领袖联合会(SCLC)在马丁·路德·金的帮助下成立了。该协会自成立之日起就一直致力于废除种族隔离的各种活动,他们最普遍的呼吁和期盼就是实现全国范围内不分种族共同使用公共设施。从这一组织的名称也可以看出,组织的成立和组建的原则都来源于基督教的教义和价值观的影响。因此,南方基督教领袖联合会也是采用了基督教素来非暴力的方式去努力实现自己的目标诉求,这从该组织的第一任主席马丁·路德·金的演讲中就能直接看出。他希望该组合的所有成员都能够像早期的基督徒一样,

³刘澎:《宗教右翼与美国政治》,《美国研究》,1997(4)

因为在他看来这些人“数量小但有很强大的献身精神。他们完全委身于上帝以致遭受‘极其惨烈的逼迫’，他们使诸如杀婴和角斗这类古代的罪恶走向终结。”⁴ 他热切地盼望美国的基督徒能够以同样的方式结束种族隔离和种族主义的罪恶。

路德一直在用基督教理使民权运动更加合理化，并且一直使用基督教语言和思想来激励他自己和他的追随者们。路德的演讲和书信也都大量的使用《圣经》的语言，处处从上帝那里寻找依据和力量。路德这种从基督教中寻找合理化依据的做法，赋予了黑人民权运动强烈的伦理色彩，与之前黑人的暴力抗议行为有着本质上的区别。路德用基督教理使民权运动合法化、合理化，获得了民意支持，赢得了社会的广泛同情，从而成为了划时代的成功的黑人维权行动。如今，歧视黑人在美国的意识形态中已经成为禁忌，这也可以看做是路德把黑人的民权运动与美国主流宗教结合在一起的结果。

此外，亨廷顿在《谁是美国人：美国国民特性面临的挑战》一书中也明确指出了新教的发展对美国二战后民权运动的支撑作用，他指出美国宗教的第四次大觉醒开始于20世纪50年代末，即“因信称义”的新教福音教派发展的时期，这次宗教大觉醒的焦点在于美国价值观与美国现实的最明显差距，即法律上和体制上对美国黑人的歧视和隔离。⁵新教以其特有的教义和价值观，对美国的黑人民权运动的蓬勃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思想和精神动力。

二、新教对美国公民政治生活的影响

（一）新教对普通公民政治生活的影响

清教徒除了在教会生活中革新了天主教的种种弊端和传统外，在日常政治生活中也表现出了和传统基督徒的不同之处。虽然他们的行为经常被误解为完全世俗化毫无半点宗教信仰而言，但是实质上，他们在世俗生活中的一言一行无不按照圣经的要求严格行事，不敢有半点偏差。

在对待政治参与的问题上，清教徒尊崇着一种中庸之道。清教徒并不是蒙昧主义者，他们坚信世俗世界是上帝命定的，这是一个大的竞技场，而在这其中基督教原则是应该获胜的。因此适度的政治参与是必要的，这种使命观在清教徒思想中占据着十分重要的地位，他们甚至将政治明确地定义为使命。清教徒认为个人参与政治就类似于一种契约或者合同。而契约中既包含权益也包括了责任，既有应许也有义务。但这其中的凝聚力并不依赖于政府结构，起到关键作用的是团体中自发产生的凝聚精神，其中的基本要素则是无私和相互关心。因此，清教徒热衷于各类政治活动的参与，关注国家以及社会的健康发展。“我们蒙召从事的一切民事活动、政治行为及一切有形活动有一个主要目的，即必须资助穷人。”⁶此外，他们也对失业者表现出了同样的关心，也鼓励采取公众行动来对抗某些形式的社会不公，如采取措施反对抬高物价等。

⁴[美]阿尔文·J·施密特：《基督教对文明的影响》，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243页

⁵[美]塞缪尔·P·亨廷顿：《我们是谁——美国国民特性面临的挑战》，新华出版社，2010年版，第59页

⁶转引自[美]利兰·赖肯：《入世的清教徒》，群言出版社，2011年版，第213页

可以看出清教徒的良知和责任感并不局限于教徒内部，而是延伸到了全社会。清教徒坚信，重生会导致人关怀社会。真实的敬虔产生好行为，这是感恩的行为，不是功德。正如撒·马瑟所说：“没有榜样，劝诫就没有什么益处；你们必须……既用话语传讲，也用生命传讲；你们必须既讲论敬虔，也活出敬虔。”⁷

在新英格兰，对教育的重视也是清教徒的主要特征之一，因为在清教徒看来，教育可以使人习得上帝的旨意和知识，从而在政治活动中更好的突出和响应上帝的呼召。清教徒的教育理论是一个非常奇妙的合一整体。它综合了上帝的特殊启示和普遍启示、圣经和人类知识、信仰和理性。课程既包括神学又包括人文学科和自然学科，既包括圣经也包括古典文艺作品。同样，他们的教育目的也是综合性的，包括敬虔和知识，既为了越来越像上帝，也为了在世俗生活中做好一切事作预备。因此，清教徒十分不赞同非教会派和反律法主义者将信心和理性理解为一对敌手的看法，他们认为在宗教信仰事务上不应不断贬低理性的价值。同时，清教徒的教育目标是整个人。塞缪尔·维拉德曾总结道：“上帝之道和宗教信仰的准则教导我们，不应该摧毁，而应该改进我们里面的每项才能……目的是为了荣耀赐予这些才能的上帝。”⁸最终，是清教徒的真理观使得将这一切整合成一体成为可能。在清教徒们看来，上帝是一切真理的源泉和目的。因此，在宗教信仰真理与人类或自然真理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万流自然归海洋；一切源于上帝的真理肯定带我们回归上帝自己，他是真理的本质。真理既来自上帝，也必带人回归上帝。”⁹清教徒对教育的重视使得他们可以习得参与政治生活的基本知识，清教徒所施行的教育中所强调的新教价值观、真理观可以使他们以更加具有理性的方式参与政治生活，既不迷信权威，对权力保持怀疑，又对合理施行的权力表示认同，总体上使美国民众的政治生活呈现出有序和理性的样态。

（二）领导人的宗教信仰

自美利坚合众国诞生之日起，美国的政治领袖们就对基督教和国家之间的关系有着十分清晰的认识，宗教不能直接参与美国社会政治，但是它无时无刻不在政治生活中发挥着巨大的作用。

美国的第一任总统华盛顿是一名虔诚的基督徒。在独立战争期间，他就规定将宣读祷告文作为全军士兵新的一天开始的第一件事，并且在1776年7月为军队配备随军牧师。在华盛顿看来，美国能够独立是因为上帝的恩典，“美国人民比别的国家更有理由承认，上帝介入过他们经历的诸事。美国人不应该忘记，上帝的大能在我们的革命时期多次彰显，全能的上帝是我们唯

⁷转引自[美]利兰·赖肯：《入世的清教徒》，群言出版社，2011年版，第207页

⁸[美]利兰·赖肯：《入世的清教徒》，群言出版社，2011年版，第228页

⁹[美]利兰·赖肯：《入世的清教徒》，群言出版社，2011年版，第228页

一的保护。”¹⁰华盛顿在他自己的总统就职典礼上，手按《圣经》宣誓并且亲吻《圣经》，同时在正式的誓词之外还特意加上“我宣誓，我祈求上帝的保佑。”这一传统一直保持到今天，每一届总统就职时都会对着《圣经》宣誓，并且祈求上帝的庇佑。

亚当斯是美利坚合众国的第二任总统，也是第一位迁入白宫的总统。他曾经以做一名全职基督教牧师为理想，甚至在哈佛大学期间专攻神学。亚当斯在白宫餐厅刻下的祷告词至今仍保留着：“我祈求上帝，将最好的祝福赐予这座屋子和以后居住在这里的每一个人，但愿唯有诚实睿智的人永远在这屋檐下治理！”¹¹

带领美国从内战走向统一，废除了奴隶制度的林肯总统在做祷告时甚至都是站立的，他的许多演讲听起来更是像牧师的布道一般。他在1863年签署的感恩节公告更是让早期清教徒创造的庆典活动变成了美国历史上的永久性节日。

麦金利总统是卫理公会教友，他曾说过：“我相信基督的神性，并认为基督教是世界文明最强大的因素。”他甚至在自己被刺杀中弹后仍要求善待刺客，认为：“这是上帝的旨意。愿他的旨意成就。”¹²

罗斯福总统一直被称为“强人基督徒”，他更倾向于清教徒教派，去归正会教堂做礼拜，坚持“因信称义”的教义，他曾经说过：“我相信《雅各书》，基督徒不能只单单听道，而且要行道。”¹³

威尔逊则是长老会的信徒，他不止一次表示，美国是一个基督教国家，上帝庇佑的美国负有全球性的使命。也正是基于此，他在执政期间提出了著名的“威尔逊十四条”。

杜鲁门是浸信会的信徒，他在1952年签署了设立全国祈祷日的国会联合决议案，同时他还随身携带自己的祈祷文，开头便是：“全能永恒的上帝，天地万物的创造者，帮我为人正义，帮我思考正义的事，帮我采取正义的行动。让我在诸事中真诚、诚实和正直。”¹⁴

二战英雄艾森豪威尔主动提出美国要在《效忠誓词》中添加上“美国归上帝主宰”的内容，在货币上印上“我们信赖上帝”的字样。

卡特因其坚定虔诚的信仰，经常在浸礼会，曾被称为“教堂执事”在20世纪70年代的基督教复兴运动即“耶稣运动”中被推入白宫。

里根总统十分认同基督教保守派福音派教义，“我始终坚信，凡事都有某种神意的安排”，“除了相信这是上帝的计划，我解释不清楚我是怎么当选为总统”。¹⁵

福音派领袖葛培理在老布什在位期间是白宫的常客，经常被邀请去做祈祷，并且成为了小

¹⁰[美]大卫·艾克曼《布什总统的信仰历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第229页

¹¹[美]大卫·艾克曼《布什总统的信仰历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第232页

¹²[美]大卫·艾克曼《布什总统的信仰历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第235页

¹³[美]大卫·艾克曼《布什总统的信仰历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第239页

¹⁴[美]大卫·艾克曼《布什总统的信仰历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第244页

¹⁵[美]大卫·艾克曼《布什总统的信仰历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第239页

布什的宗教导师。

克林顿则和卡特一样同属南方浸礼会的信徒，这位以口才著称的总统同样熟知《圣经》和基督教神学，对基督教福音派的言辞运用自如。¹⁶

小布什代表着美国的基督教保守势力，保守势力的强烈支持以及他个人的基督教信仰是小布什在担任总统期间发动两次对伊斯兰世界战争的重要因素。

美国现任总统奥巴马的宗教信仰虽然一直备受质疑，但是从他 2010 年在新墨西哥州阿尔伯克基市做采访时的回答可以看出他作为基督徒的坚定信念：“我作基督徒是自己的选择。坦白说，我的家庭不是每个礼拜上教堂的那种人。虽然我的母亲是一个非常注重灵性的人，但是她并没有把我带到教会。……是在后来接受基督教的信仰。因为耶稣的教训向我说话，教导我要过怎样的一个人生，作为一个照顾我兄弟姐妹的人，善待他人，就像我期望他人也善待我。并且，我认识耶稣基督为我的罪而受死，让我们都得谦卑下来，知道我们都是有罪的，都是有缺陷的，也都是会犯错的，让我们因着上帝的恩典而得到拯救。虽然我们是不完全的，但是我们能做的是：在他人身上看到上帝的作为，并且帮助他们找到自己的赦免。”

在美国，一般来说，总统的竞选者必须强调自己虔诚的基督教信仰，这样才能获得广泛的选民基础。因为对于美国人民来说，总统必须能够满足他们的信仰诉求。而总统拥有宗教背景无疑也会拉近和选民之间的关系，更加有利于自己的竞选。

（三）宗教组织对政治生活的参与

宗教对美国政治生活产生的影响，除了通过公民个体的宗教信仰而在政治生活中发挥间接影响外，宗教社团组织一方面作为美国公民社会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另一方面作为美国政治生活中的利益集团的重要一极，也发挥了至关重要的影响。

上世纪 60 年代，美国宗教卷入政治生活的步伐开始加快，这种卷入主要是通过宗教游说团体（宗教利益集团）进行的。这样的团体有着自己极为鲜明的特点。首先，宗教游说团体往往代表着广大上教堂的平民百姓和弱势群体，而其他利益集团更可能是代表精英利益的，宗教利益集团的此种非精英本质使它具有更广泛的代表性；其次，与其他游说团体通常只代表国内支持者不同，宗教游说团体还常常代表着神学传统相同的国际上的同宗派教徒，因此更具有国际性；再次，从集体行动来看，在某种程度上，宗教利益集团能够避免“集体行动的困境”。所谓集体行动的困境是指在严格的经济学关于人及其行为的假定条件下，理性的经纪人是不会为了集团的共同利益而采取行动的，因为集团收益的公共性使每个成员都想“搭便车”，从而使集体行动陷入困境。显然，这种困境会削弱集体行动的能力，从而对组织的生存产生影响。宗教利益集团能够避免这一困境并不是说它能完全避免其他集团同样面临的机构维持问题，而是

¹⁶于歌：《美国的本质》，当代中国出版社，2012 年版，第 16 页。

说它具备其他集团所没有的信仰凝聚力。宗教信仰的彼岸性可以超越个人狭隘的私利，这就是宗教利益集团具有其他利益集团通常所无的利他性和公共性。¹⁷

美国社会中最大的群众性组合是以宗教团体形式出现的各种各样的宗教团体，宗教团体真正掌握的重要资源是其看不见但却无法估量的社会资本。同时，作为民间最主要的社会网络中心，宗教团体是美国社会资本的最大占有者。从美国初期的历史上来看，最初来到北美的移民只有通过宗教才能保持他们的文化和传统，才能融入社会。道德和价值、社会联系、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信任与合作、社团之间的交往与帮助、移民文化传统的继承等，都是以教会和以教会为核心的网络而实现的。教会在帮助个人的同时，也为社会提供了大量的志愿者、社区领导、选举参与者等。通过教会，传统的价值观和公认的道德准则得到了发展，个人以及政治社会的诸多需求得到了满足。

教会除了提供精神信仰的需求以外，在政治生活中还发挥了许多独特作用。教会以组建委员会等组织形式开展各类的服务，为新移民们提供帮助。而教徒通过对这些活动能够的积极参与，提高了自身的素质修养以及人际交往，从而促使他们在更大范围内参与更多政治社会活动，其中既包括宗教类的活动也包含非宗教性的组织和活动。其次，教会能够为成员提供平等和民主的内部环境，因此，妇女、新移民、有色人种和穷人能够在教会中结交其它来自不同环境和阶层的教友，从而在教会中培养自己的人力资本，以此获得了政治参与的必备技能。可以看出，宗教是反对美国社会参与中阶级不平等的重要场所，宗教以自己掌握的社会资本为弱势群体提供了不依靠经济上享有特权的人而实现“民主参与”所需的条件。¹⁸

宗教组织在政治生活中以信仰为大旗、以道德教化为武器、以服务为中心、以需要救助者为目标、构建了无数大大小小教育群众、组织群众、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社中心，与此同时，宗教组织又利用自己拥有的巨大的政治社会资本，通过开展形形色色的宗教与世俗的活动，进一步为教徒和社会提供服务，证明自己存在的意义与价值，扩大自身的影响力。在这种良性循环的模式下，遍及国家各个角落的宗教网络结构可以使宗教组织在看似无序的茫茫人海中，极为有效地使用自身资本，对包括政治在内的各种问题迅速做出反应。在美国这样一个以移民为主、种族关系复杂、历史与文化背景迥异、强调个人主义与自由竞争、各种利益严重对立、社会问题充斥的国家里，宗教组织依靠不断增值的政治资本，站在满足人们基本需要，弥合政治社会矛盾的最前线，发挥着具有自我调节功能的政治安全阀的作用，为美国社会的稳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¹⁷郑易平：《冷战的终结》，中国文史出版社，2008年版，第44页

¹⁸刘澎：《当代美国宗教》，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版，第304页

第五章 美国政治体制运作中的新教支撑

一、美国政治体制背后的宗教因素

基督教作为欧洲和北美最主要的宗教，对国家政治生活的方方面面都极具影响力，在政治体制¹⁹运作上也有着一定的影响力。欧洲的宗教改革之后，教会在信徒们看来虽然是属灵的团体，但它依然是由在世俗间的基督徒所组成的，因此，它必然要有一定的组织形式。改革后《圣经》又成为了基督徒所信仰的“唯一权威”，因此根据《圣经》建立起的教会便依据各自不同的理解形成了各不相同的管理模式和制度。其中，对美国政体产生最深远的影响的是主教制、长老制以及公理制。

（一）教会的不同体制与美国政体

主教制作为新教教会重要的教制，历史最为悠久，与基督教会的形成过程紧密相连。真正形成以主教制为核心的教会管理体制是在公元2世纪，即正式确定了三级圣职职分——主教、神甫、助祭（执事）。主教是教区的首脑，总裁一个教区的教务，以主持圣礼和决定信仰理解的权威来维系教会在教义和精神上的统一和纯正。而一个教区之内会有多个地方教会，地方教会的牧师或神父则由主教指派，牧师或神父需要顺服主教的权力权威，而普通信众则顺服牧师或神父的权力权威，同时教会内部也还存在一些明确的等级职分及其相应级别的权力。因此，主教制的特点就是虽然教阶制度比较复杂，但是权力等级分明。

新教教会的长老制一般是指经由加尔文主义者创建的教会，一般又被称为“长老-议会制政体”，即通过教会全体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有德行和威望的人，担任长老会议的成员，并以集体的形式主持教会的行政权力机构。这样的模式中，长老院的权力相当于集体召集人，但必须受制于议会会议；在加尔文的归正宗教制模式中，任何教会的权力都必须得到约束和制约，在任何情况下，绝对不允许出现个人教主式专权，更不能接受以上帝的名义实施个人集权，或在教义和教纪上不受约束。长老的权力是教会组织成员集体的权利之体现，教会议会依照程序和教律有权监督和制约包括长老在内的一切权柄。从长老制的内部权力制衡机制来看，通过全体信众按照严格的信仰和德行标准选举出来的平信徒，以长老的名义组成一个咨议和监察性的组织，对教会日常事务，如财政、慈善等事业进行管理和监督，并督促教会成员遵守教会纪律和组织

¹⁹广义上的政治体制包括宪政体制的所有政治制度。狭义的政治体制是政治制度在政治过程中的具体化，体现为政治生活中各项微观的、局部的、具体的制度安排和管理措施。对于美国来说，由于其政治体制的主要特色之一是分权且制衡，以此为大致标准，它的政治体制就包括规定政治权力纵向结构的联邦制，因而本文中所提及的地方自治制度等内容就被包含在其中；另外联邦和州层次的规定政治权力横向结构的三权分立且制衡的政体也是本文所涉及到的美国政治体制的一部分，因此总统共和制和选举制度等内容就大致进入本文的研究视野。

成员操守，另外，这个组织还有权对一些教会内部事务处理过程中出现的争议和误会等依照程序进行调解和仲裁。

新教教会第三大类型的教政体系是公理制，即以各地各教堂为主体的自治教会体制，完全有别于主教制和长老制。牧师和传道经过堂会集体讨论而受聘任职，基本行政权力完全属于堂会。而每个地方教会又彼此独立，教会内全体会众共同决策，会员人人平等，一人一票，即使牧师传道人，在决策时也仅此一票，并不比普通会员拥有更大的权力。在这样的教政体制内，出现在主教制和长老制系统中的行政机构组织基本上没有，因此，教会生活减少了许多与机构化办公机制相联系的许多因素。教会威权式领袖和权贵式人物也因着特殊的教制构成因素而基本上没有出现。区会或总会对于每个地方教会没有上下级的领导关系，只有指导性和自愿性的关系，区会和总会的决策对下并不存在约束力。

在美国独立战争时期，这三种类型的教会制度都有很多信众。主教制主要源于英国国教即圣公会，圣公会是弗吉尼亚(包括西弗吉尼亚)的主导教会，乔治·华盛顿和托马斯·杰佛逊都是弗吉尼亚人，深谙此道。长老制和会众制在马萨诸塞和新英格兰地区广为实践，到独立战争时已经实践了一百多年，积累了很多经验。当开国之父们聚到一起设计国家制度时，对于这三种制度的利弊各有体会、阐述、协商、分析，扬长避短，最终形成了综合性政治体制。

完全可以说，如果没有公理会、长老会和圣公会广大信众的实践，是很难想象和设计出这样一套综合政治体制的。长老制和公理制的管理模式使美国殖民者具备了地方自治的实际经验，构成了代表制和分权政府的社会基础。代表制和地方自治也是美国宪政体系的一部分。另外具有相同生活和宗教文化背景的殖民者到达新大陆后，往往以信仰和法律为契约结成联盟，也住在同一地区，这些地区要求地方自治的心理也十分强烈。最典型的是在新英格兰地区，教会与政府结合起来，只允许教会成员有选举权和担任公职，公理制教会会议最终发展成镇民大会，对新英格兰的政治影响深远。不同类型的教会成为美国民主共和总统制的社会基础，这个社会基础是非常重要的。民主、共和不是停留在理念和口号上，不是停留在书本上，而是融化在基层社会的日常生活实践中，因此可以说，美国的政体是自下而上的，是水到渠成的历史发展结果。当然，开国之父那一代精英的主动选择和历史贡献也不可低估，他们秉持的基督教信仰和启蒙运动思想，都是宝贵的资源，合力促成了美国综合政体的创立。

(二) 消极国家观下分权与制衡的必要

一个人的政府观深受其人性观的影响。正如麦迪逊在《联邦党人文集》第 51 篇中所说：“政府的存在不就是人性最好的说明吗？如果每个人都是天使，政府就没有存在的必要了。”¹ 加尔文主义者强调人的全然败坏，无法靠自己的行为取悦上帝获得救恩。在基督徒的眼中百岁

¹[美]汉密尔顿，杰伊，麦迪逊：《联邦党人文集》，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第264页

死的老人和落胎而死的婴儿没有区别，身上都有从祖先而来的原罪，因此世上没有一个义人。加尔文主义强调人受制于罪的天性，不能在属灵的国度里择善而从，没有人可以靠着行为得救，只有预定预选的人可以靠着耶稣基督的代赎而得救。

但人类存在罪性这一事实并不意味着人类没有是非之心。罗马书上说，上帝将律法刻在人类的心版上，使普世的人皆有基本的是非之心，可以成为世人眼中的好公民、好员工、好丈夫、好父亲。但产生这些行为的内在动机复杂，因此是有瑕疵的，不能被上帝悦纳。正像圣经中所说，“恶人的怜悯也是残忍”。加尔文主义强调不披戴基督的义无法进天国，人得救绝不是出于自己的行为。十九世纪的史学家阿克顿曾经说，一个基督徒出于他的信仰不得不对世界和人的罪恶极其敏感，这种敏感是无法避免的。圣经的信仰一方面充满了基督的慈爱和宽恕，另一方面又恶狠狠地晾出了世界的罪恶和败坏。这种人性的幽暗意识在加尔文主义者心中更是根深蒂固的。

美国国父的人性观也即人生来就是有罪的观念，决定了他们对国家政体的选择也必须以这样的人性观为基础。所以共产主义或其他乌托邦的社会构想很难在美国扎根，因为他们不相信人性本善，可以持久地基于无私之心行事。相反，大多数人的动机是自私的或利己又利人的。他们努力工作是为了养家糊口，遵守法律是为了避免制裁。首先，他们意识到政府必须有足够的权力遏制民众的邪恶冲动，太软弱的政府无法约束民众，最终将陷入无政府的混乱状态。他们对民主是有所保留和怀疑的，不受约束的多数不一定拥有属天的智慧，所以容易犯错。他们同时也意识到，统治者也有罪性，不能赋予其绝对的权力。权力导致腐败，绝对的权力导致绝对的腐败。认为不受约束的权力必然膨胀，成为压迫民众的独裁者。因此，在 1787 年的制宪会议上，代表们所面对的问题就是鉴于人类的罪性，如何构建一个制约和平衡的权力体系和宪法保障制度，使政府能更好地服务和约束民众而又不至于变成一个压迫者。因此美国政治架构的设计正体现了加尔文主义对美国开国先贤们的影响。

二、新教影响下的政治道德对政体运作的支撑

众所周知，美国的国家政体最大的特点就是三权分立与制衡，立法权、行政权、司法权各司其职相互独立却又相互牵制。但政体的正常运行离不开政治制度上的保障，而制度的保障又离不开人，甚至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监督者和被监督者的道德修养和素质水平。无论是美国的总统、最高法院法官、议会议员、地方各级法官，还是广大的媒体人以及普罗大众，新教都对他们的道德观、价值观起着十分重要的导向作用。换句话说，宗教对于美国人来说并不只是一份内心中的精神信仰，更是一种能够通过自身实践而感知到的存在。因此宗教所产生的道德教化等作用，正是通过广大的宗教信仰者以及宗教组织参与和组建各种形式的实践活动而直接表现出来的，这些活动的开展和活动理念的宣扬也对国家政体的运作和维护产生了相当程度的影响，

因此，新教伦理影响下的道德观念对国家政体的正常运作也发挥了一定的间接作用。诚如托克维尔所说：“在美国，宗教始终不直接参加社会的管理，却被看做政治设施中的最主要的一部分。”¹

（一）新教伦理下的服从观念

前文曾介绍过，美国人的平等理念是从基督新教的教义中延伸发展出来的，因此他们的平等意识也一定会受到基督教伦理的约束。美国人的平等意识正如《独立宣言》中开宗明义提出的人人被创而平等是不证自明的。但值得注意的是，人人平等并不意味着社会权威的缺失。在上帝面前，人作为受造之物在人格上都是平等的，但上帝作为万有之上的造物主，他所具有的权威和原则是不容亵渎和侵犯的，处于绝对性的地位。因此，人必须无条件的接受上帝的一切指示，而服从则更多的属于一种道德旨意体现在神与人的约定之中。对于基督徒来说，人类尘世生活的意义就在于凸显上帝的道德意图，而人对上帝道德律令的遵从，即对记录在圣经上的宗教伦理的遵守就正能体现出人对上帝的服从。例如，上帝在造人之时就赋予了每个人平等的权利，但上帝造设天地万物都是和谐有序的，因此，被造的每一个人都有着各自不同的使命和安排。虽然各自角色不同，但是每个人在人格上是没有高低之分的。所以，每个人都应当服从上帝对自己的角色安排，遵守神的使命，这便是个人所能达到的最大的道德。“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²可以看出，服从观念作为一种重要的认知深深地存在于基督徒的观念之中。

美国人虽然在属灵领域中遵从上帝的道德律令，但在世俗领域由于受到消极国家观的影响，同时，又由于他们十分重视自己的个人权利，因此，他们对于国家的政府机构及其所拥有的权力都抱有极大的怀疑和不信任甚至是不服从。这种不服从心理和态度如果扩散开来，就有可能造成他们对法律的蔑视，从而影响到社会秩序的稳定。而此时，基督教的服从观念及道德理念就开始发挥其应有的功效了。当美国人民企图按照自己的想法行事而不顾法律和道德时，基督教理念则不允许他们的行为有任何对法律和道德的触犯。所以，在美国的法律中虽然赋予了公民大量的自由权利，但是基督教却能阻止他们想入非非，禁止他们肆意妄为。因此，基督教的服从观念构成了政治社会的基本价值，对冲突的产生起到了有效的遏制作用，从而为政治运作提供了良好的社会环境和基础。

（二）新教伦理下的诚信观念

从美国历史起源可以知道，早期远渡重洋来到新大陆的清教徒是以《圣经》和基于在上帝面前订立的契约为依据制定法律和建立共同体的。因此，《圣经》和共同体契约对共同体成员具

¹[法]托克维尔：《论美国的民主》，湖南文艺出版社，2011年版，第205页

²圣经·以弗所书 4:7

有很强的约束力，共同体成员遵守法律是以宗教诚信为基础的。

诚信包括忠诚和守信两个大的方面，它奠定了基督新教伦理的基础。《圣经》中无论是《旧约》还是《新约》的订立都是以宗教诚信为基础的。《旧约》通过神与以色列人的祖先双方约定的方式承诺彼此忠诚，因以色列人违背了诚信原则，不仅以色列人遭受惩罚，而且这个约定也被废弃；《新约》是神与全人类的约定，借着这个约定，诚心的盟约道德扩大了全世界的范围，不守约者要受到将来的审判。以神与人之间的诚信为基础，基督教进一步将这种诚信道德扩大到普通人中间。

基督教的诚信观是从培养个人的诚信为起点的。社会是由家庭为单位所组成的，家庭又是由个人为细胞而构成的，因此个人的诚信关乎着家庭秩序进而影响到社会秩序的稳定。而一个国家政体的良好运作除了需要良好的社会环境以外，政府工作人员的素质和能力也是影响其能否顺利运行的重要因素，因此，基督教的诚信观念对于美国官员的约束和影响十分深远。官员是通过与人民签订契约而从事公务活动的，他所拥有的权力是人民所赋予，因此官员所有工作都是要对人民负责的。若是官员缺乏相应地诚信意识，便容易导致官员行为的放纵和权力的滥用，从而威胁到政体的合理运作和人民的正常生活，如众所周知的“水门事件”，就是由于政府官员诚信的缺失，其所造成的后果十分严重。

因此，基督教中这种以神人约定为基础的诚信伦理，对官员的各类行为起着全面规范和约束的作用，使得他们在公务活动中时刻保持警醒，有着强烈的由神律转化为自律的约束。诚信观念就是官员头上悬挂着的达摩克利斯之剑，始终提醒着他们权力使用的范围和个人行为的界限，一旦突破界限忘记诚信，达摩克利斯之剑就会落下，给他们带来理应的惩罚，从而保证政体的运作不会出现偏差而给国家和人民造成不可估量的后果。

（三）新教伦理下的博爱观念

爱的伦理是基督教伦理的一个主要旋律。基督教宣扬的爱包括人和神的爱与人和人的爱，并认为人之爱源自于神之爱。神对人的爱表现在，人虽然犯了罪，破坏了人与神的关系，但神仍设法为人创造条件以实现人神和好。《圣经》上讲：“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³耶稣被钉十字架，代罪受死，替世人赎罪，就是神之爱的极端表现。神之爱体现在宽容和救恩上，因为个人获救不是靠个人的努力或善行得来的，而完全是出自神的恩典，个人只要相信耶稣基督就可以称义。因而神之爱是白白地得来的，当然也可以白白地舍给他人。所以基督教劝勉基督徒用基督爱教会的方式去爱世人，不仅要爱父母、爱儿女、爱妻子（丈夫）、爱弟兄，还要爱仇敌。基督教视爱为最妙的道、最重要诫命，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也是最大的。其次

³圣经 罗马书 3:23-24

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⁴这一总纲包含两个层面的含义，一是爱上帝，二是爱人如己。应如何表达对上帝的爱？《圣经》上说：“爱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⁵因此爱神的表现就是爱具体的看得见的人。因此，爱成为基督教教会活动的主旋律，这种对爱的宣扬和传播对于社会关系的维护起到了极大地推动作用。

其中，爱敌人这一条对政体的正常运作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你们的仇敌，要爱他！恨你们的，要待他好！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凌辱你们的，要为他们祷告。”⁶这在美国政体运作中集中表现为政党之间的虽有竞争，但相互之间没有发生任何暴力冲突和其他一些大规模的非道德行为。不同政党之间即使政见理念不同，但他们在合法的框架下各自活动、游说，他们没有把对手看做是敌人，相互之间彼此尊重，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展开各类竞争活动。

基督教的这种爱仇敌的思想是超越血缘关系的博爱思想的突出表现，是更高层次的爱。马丁·路德·金在领导黑人民权运动时针对南方的“三K”党说：“我们将用自己忍受苦难的能力，来较量你们制造苦难的能力。我们将用我们灵魂的力量，来抵御你们无知的暴力。我们不会对你们诉诸仇恨，但是我们也不会屈服于你们不公正的法律。你们可以继续干你们想对我们干的暴行，然而我们仍然爱你们。你们在我们家里放置炸弹，恐吓我们的孩子，你们让戴着KKK尖顶帽的暴徒进入我们的社区，你们在一些路边殴打我们，把我们打得半死，奄奄一息，可是，我们仍然爱你们。不久以后，我们忍受苦难的能力就会耗尽你们的仇恨。在我们获取自由的时候，我们将唤醒你们的良知，把你们赢过来。”⁷马丁·路德·金领导的黑人民权运动正是通过这种非暴力抗争，维护了美国政治社会的正常运作，在促进种族平等的同时也赢得了美国社会的尊重和共鸣。

虽然现实中“爱敌人”是非常困难的，美国在世界上的作为似乎也体现了遵守这条诫命的难度，但教会确实在向它的信徒宣讲这条诫命，因而也不能抹杀这条诫命所起的实际作用。这也许就是为什么美国是一个移民国家，各种种族，各种文化相聚一处，但总体上来看，政治体制的运作以及政治生活都还相对处于一个有序的环境之中。不是说当今美国社会没有矛盾，而是说如果没有这种基督教博爱精神的宣扬，矛盾将更加凸显。正是从这种意义上讲，基督教宣扬的“爱”的伦理是美国政体安稳运作不能缺少的矛盾稀释剂。

⁴圣经·马太福音 22:37-40

⁵圣经·约翰一书 4:20-21

⁶圣经·路加福音 6:27-28

⁷林达：《我也有一个梦想——近距离看美国三》，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3年版，第327页

第六章 美国对外政策中的新教情怀

一、孤立主义和扩张主义中的“天命观”思想

(一) 上帝赋予美国人的使命

美国一直以来都被认为是一个优越感强烈并且具有高度自信、乐观的国家。在美国人的观念里始终相信美国无论在过去、现今乃至未来都是世界上最好的国家，美国文化理念无论何时也是最好的。这样的观念来自于美国人对自己“上帝选民”身份的认知和“天赋使命”的坚定信念。早期被迫害而出走英格兰的清教徒认为他们的命运和“上帝的选民”——以色列人的命运十分相似，如此便使得他们认为自己的出走无比正确且对“上帝选民”的身份更加坚定。《清教传统》一书中曾有这样描述：在研究《圣经》的有关经文时，清教徒很容易发现他们自己与以色列人之间存在着许多相似之处，他们把英格兰视为他们的埃及，把詹姆斯一世视为他们的法老，把大西洋视为他们的红梅。他们也是一批整装待命的教徒，明显被上帝选来执行拯救世界的神圣计划。⁸而上帝也会像对待以色列人一样，根据他们的信心和行为而赐福或惩罚他们。

因此，早期清教徒的观念被融入了美国的宗教文化之中，影响着世代代的教徒乃至美国人。美国是被上帝拣选的国家，美国人民是上帝的选民，美国的事业便是要完成上帝所赋予的最为神圣的使命。追溯到殖民地时期，清教徒们认为他们之所以来到新大陆就是为了实现上帝的指示，要将这块新大陆建造成“山巅之城”，成为照耀世界的光，以此荣耀上帝。美国取得了独立战争的胜利之后，使得美国人更加确信自己是上帝的选民，自己的国家是上帝在世俗世界的代言人。闻名于世的华盛顿总统曾在给各州州长的信中如此写到：“现在，获得了完全的独立和自由的美国人成了全世界最受人瞩目的角色，站在舞台的中央。这个舞台，是上帝为了显示人的伟大与杰出而特意设计的。”⁹

“被上帝拣选的国度”、“天职观”似乎在美利坚合众国建国两百多年来高歌猛进的历史中找到了依据并得到印证，逐渐成为了美国人的普遍认知和信仰，上帝是站在美国一边的，美国代表了进步和未来世界最好的生活模式。可能当代的美国人在论证美国特殊性时不会再单纯依靠清教的选民理论，但是，美国是一个特殊的国家，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民族，并因此承担着将上帝赋予美国的民主、人权价值观传播到世界各个角度的意识仍然普遍存在于美国人对国家的认同之中。

⁸王晓德：《美国文化和外交》，世界知识出版社，2000年版，第21页

⁹于歌：《美国的本质》，当代中国出版社，2012年版，第71页

（二）孤立主义政策的“天命观”根源

孤立主义情绪可追溯至清教徒移民始祖的宗教文化观念。早期移民由于不堪忍受旧大陆的宗教政治迫害而来到北美大陆。虽然当他们踏上新大陆时不是上帝给予的坐享其成的伊甸园，而是孤立无援与艰难的生存环境。但是，清教徒是极富理想的实用主义者，他们有着战胜自然环境的能力，而且通过自己的努力取得了大的成就。面对富饶的北美大陆，他们由衷对上帝心存感恩，由此更加确信他们心中的选民观念和使命感，从而激发出他们创造一个与旧大陆截然不同的新世界的豪情。因此，在移民群体中，对于母国的依恋之情逐渐被北美是不同于压迫、腐朽的欧洲的观念所取代，正如有学者指出的那样：“孤立主义反映美国人中新教徒的观念：美国是上帝的选国，是一块未沾染旧世界罪恶的圣土，是一座照耀所有国家的正义灯塔。”¹⁰这种根植于清教主义的孤立情绪的政治形式即是华盛顿告别辞所标示的孤立主义外交原则。尼克松在谈到开国元勋的外交风格时说：“他们都是理想主义者，但也是非常实际的人。……他们知道没有实用主义的理想主义是无所作为的，而没有理想主义的实用主义却又是毫无意义的。”¹¹

在清教主义与现实利益的共同作用下，形成了早期美国的孤立主义外交原则。当美国作为一个主权国家发展对外关系时，清教徒那种带有宗教情感的孤立意识与美国维护外部安全的国家利益诉求便结合起来了。尽管宣称自身肩负的特殊使命，但美国囿于国家初创实力弱小而采取“洁身自好”的立场。独立战争之后，美国依然面临着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在国内的邦联制意味着政治上四分五裂，此外英国的势力还没有完全退出北美；国际上又有陷于欧洲政治冲突之虞。从历史上看，英、法、西等列强为争夺霸权的斗争往往在欧陆和北美同时展开，这种均势政治和划分势力范围的行径使北美深受其害。实现独立后，摆脱欧洲政治和战争成为美国人民的迫切需要。孤立主义除了是满足现实需要之外，还有深刻的文化根源。众所周知，美国的奠基者就是逃往新大陆的清教徒，他们把北美视为宗教自由和政治自由的新世界，与专制、腐败的欧洲旧世界存在着巨大差异。这种根深蒂固的观念在华盛顿的“欧美有两套不同的利益”与杰斐逊的“两个半球”思想中得到了有力表达。因此，孤立主义外交政策，一方面迎合了国内的孤立于旧世界的情绪，因而能获得民众的支持，另一方面又可使美国避免卷入欧洲权力政治当中，从而维护美国的独立地位与现实利益，对此，美国外交史学家罗伯特·贝斯纳说道：“孤立主义不是一个自然事实，它是一种国家目标。美国外交家远离欧洲列强间的斗争，不受欧洲总理们的影响，以一种追求自私国家利益的方式处理美国事务。美国公众则把孤立视为防止欧洲堕落的习俗和制度毒害美国实验的预防器。”¹²不可否认的是，美国特殊的地缘环境为孤立主义外交提供了一个客观条件。美国南北无强敌，东西有大洋阻隔，这种独特的地缘条件使美国

¹⁰[美]弗雷德里克·西格尔：《多难的旅程：四十年代至八十年代初美国政治生活史》，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第6页

¹¹[美]理查德·尼克松：《1999：不战而胜》，世界知识出版社，1997年版，第356页

¹²王缉思，徐辉：《冷战后的美国外交（1989-2000）》，时事出版社，2008年版，第30页

本土极难受到外来威胁，为美国奉行孤立外交提供了天然“屏障”。总之，早期孤立主义在美国外交上产生了重要影响，它是美国人不想也无实力卷入外部事务的反应。

（三）扩张主义的发展

美国在世界上的使命感，用潘恩《常识》中的一句话表示就是：“我们有力量去重新安排世界”。他们认为，“白人无论走到哪里，走到地球的任何地方，不管是东是西，是南是北，都怀有一种使这个世界文明化然后给予统治的使命。”

接二连三的扩张过程，开始于 1803 年购买路易斯安那，这一系列的扩张行动就是在“天赋使命观”的指导思想下完成的。他们认为美国人是由上帝挑选的，是人类进步的代理人，他们承担着重要的“上帝”所赋予的任务：开化野蛮、不文明的民族，向世界其他地区传播自由和正义。美国的扩张就是为了完成这样的使命。美国最初的扩张主要是在北美和美洲。美国人认为北美是上帝特意安排的由一个民族进行管理的国家，这个民族将持同一种语言、持同一种价值观念、享同一种社会制度。这一目标的实现是上帝决定的，美国作为已经开化的、文明的国家，是上帝选中的统治北美的国家，美国的语言、价值观念和社会制度，都是美洲大陆应该有的，美国如果通过自身的力量不能使北美其他未开化、不文明的地区或国家的人民文明，美国可以通过诉诸武力的办法来完成这种上帝所赋予的使命。所以美国在美洲开拓殖民地正是上帝为解放尘世之难而赋予美国的使命。美国在西进过程中对当地土著印地安人进行了血腥和残暴镇压，但这些都“天定命运”这种观念所掩盖，仿佛北美大陆的命运就是等待他们去占领，这是上帝的安排。

随后是向海外的扩张。美国通过战争的方式向海外不停地扩张。美国人认为在世界扩大自己的力量和影响，不仅美国人将因此而受益，全人类也将因此而受益。美国对菲律宾、古巴与波多黎各的控制是美国的一项重任，“是按上帝的旨意，以人类进步与文明的名义承担下来”。1902 年，美国侵占了菲律宾，美国总统麦金利曾为此行径做过辩护：“事实上我从来没有想占领菲律宾，但他作为一个礼物由神赐予我们的时候，我真的不知所措……，我曾寻求帮助，在白宫的地板上踱来踱去，直到深夜，我可以问心无愧地告诉先生们，我曾不止一次地跪在地上向万能的上帝祈祷，最后，终于有一天晚上，我得到了上帝的声音，我不知道这个声音是怎么来的，但它确实来了，那就是除了占领菲律宾之外我们别无选择，我们要教育菲律宾人，提高他们，开化他们，用上帝的恩典为我们的菲律宾伙伴做我们能够做的一切。”

二战后，美国登上了西方世界霸主的宝座，成为冷战体制两极中的一极。美国历史学家施莱丰格认为，美国进入战后世界时抱有二个信念：一是美国有责任开创和捍卫全球和平框架；二是美国应当担负起推动世界民主化的使命。因此推行美国价值观成为美国全球扩张时期的战略核心之一。而“二战”后，发展中国家纷纷觉醒，掀起了民族民主革命的浪潮。对于这些革

命，美国往往以“反共”、“输出民主”和“人权外交”等的手段干涉别国内政。在冷战期间，为了控制“中间地带”，实现“天赋”的世界霸权，“促进和维护民主自由”及“保护人权”的口号出现在美国的对外政策中。大规模地以“输出民主”和“人权外交”为干涉别国内政手段的做法开始于肯尼迪总统时期。1961年，肯尼迪政府在《对外援助法》修正案中规定，每年国务院必须向国会提交一份有关各国人权状况的详细报告，将这个报告作为美国与别国发展双边关系的重要依据和条件。这种明显干涉别国内政的“人权报告”，自1961年开始一直延续至今。19世纪70年代后期，卡特政府更是将人权外交推向新的高度。里根以重振美国“昔日雄风”为己任出任美国总统，把传播美国的民主价值观作为实现这一目标的重要手段。1990年4月乔治·布什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声称，美国在全球“新作用”是继续向全世界提出民主与人权的标准。克林顿也非常重视“民主与人权外交”的巨大作用，将“输出民主”确定为美国外交战略的三大支柱之一。

综观美国历史，这种原初的信仰是美国国际行为的道德感召。今天的美国不顾世界大多数国家的反对，将反恐扩大化，宁愿饶过联合国授权的程序正义，也要消灭伊拉克暴君，从思想深层来看，在于美国认为自己的行为目的是要建立一个民主自由的新世界。对美国来说，这个目的与建立上帝之城是同样高贵的，即使付出血的代价也值得。

二、干涉主义的宗教考虑——己所欲，必施于人

（一）后千禧年思想

在关于末世论的讨论上，清教徒更倾向于用后千禧年论来加以解释。在清教徒看来，神国在地上统治的黄金时代（即一千年的统治）即将开始。上帝通过圣徒、教会和国家的工作为基督的再度统治而创造条件。而新英格兰就是上帝在为即将实现的统治而做准备。约拿单·爱德华兹牧师对后千禧年曾提出过相关看法，他认为“后期的荣耀很可能肇始于美国。”上帝已经建好了新旧两个大陆，旧大陆的荣耀在于成为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地，新大陆应当有幸成为他再来的地方。

后千禧年论对清教徒的政治思想产生的影响十分深远。首先，该理论假设历史是直线发展的——上帝正使用信徒在这个世界上为基督再来做好准备。其次，它赋予了新英格兰大多数虔诚的宗教领袖做好上帝事工的特殊职责。上帝正使用他们为人类历史达到顶峰和他的儿子耶稣基督再来预备道路。因此，契约和神圣联盟起着更为重要的作用。再次，它更强调圣经律法。持后千禧年论的清教徒把教会视为承受以色列的应许和义务的接班人。由于教会之约和政府之约互相依存，他们主张毫无保留地适用圣经律法。所以，几百年来，美国社会的世俗思想也受到了很大的影响：其在“天定命运”的口号中得到了表达——认为美国扩张边界到太平洋是上帝的旨意；还有门罗原则——使美国享有以外部干涉的形式保护西半球的特别权力；怀着“民

主兵工厂”的美式观念参加战争，“使民主制度安全屹立于世界”；在美国国内则是里根总统所描述的“光辉、辉煌的山巅之城”。这些及其他形式的“美国梦”都意在表达美国在上帝计划中所占据的特殊地位，而究其根源会先发现，这与清教徒的后千禧年论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

在全世界建立起基督教文明体系的愿望，体现着千禧年主义的建立基督王国的梦想。这个梦想，驱使着清教徒一直要进行社会改革。英国的清教徒在17世纪发动清教徒革命，目标就是用清教徒诠释的基督教原则来改造社会，而后把这个基督教社会推向世界。清教徒革命的领袖克伦威尔掌握了政权之后，砍下了国王和国教主教的脑袋，这还不够，临死前，克伦威尔说，“假如上帝再给我十年的生命，我要让全欧洲的君主在我面前发抖”。¹³

美国人继承了清教徒的这个梦想。一部美国历史，就是向千禧国迈进的历史。美国在殖民地时代，要把美洲建成“山巅之城”，就是要先在美洲建成一个基督的国；美国人消灭自己的奴隶制度，就是要消灭阻碍千禧国实现的罪的制度；美国人在国内不断地完善自己的立法，让弱势群体如黑人、印第安人、妇女、儿童的权利得到保障，就是想让美国这个“上帝的城”越来越符合基督教的原则；美国积极参与国际事务，由孤立走向扩张，就是要把这个千禧国推向世界。马斯登说，美国根深蒂固的千禧年论认为，“美国人在上帝的计划中有一个特殊的地位，就是美国是一场改革的中心，这场改革将把世界导向基督教文明的黄金时代也就是千禧年时代”。¹⁴这个千禧国，体现在全世界实行民主体制的蓝图中，体现在美国的人权主义在全世界实现的梦想中。小布什在二次就任演说中说，“要消灭世界上每一个角落的独裁者”，与克伦威尔的话十分相似。

（二）干涉主义的宗教考虑

美国自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对其他国家以及世界事务的干涉似乎不断增多。发动的颜色革命、两次的海湾战争、科索沃战争、阿富汗战争、伊拉克战争等等都给外界误认为美国喜欢充当“世界警察”的角色，插手别国事务，向世界强行推销自己的价值观。实质上，究其根源来说，美国所实行的干涉主义深受新教的影响。

基督教对于人的价值和平等方面有一条基本的原则，即爱——爱所有的人，包括自己的敌人，对别人的爱甚至要超过对自己的爱。基督教呼吁并引导人们要去“爱”，不要等到别人提出要求时才付出，要积极主动给予别人爱；要像爱自己一样爱他人，提供给他你认为它需要的东西；特别要爱那些不幸的人，不管他是否自己主动提出了要求。换句话说，只要你认为你给他的爱是他需要的，不管他是否理解或需要，都是应该的、合理的、适当的。

因此，美国的外交行为和对外政策就是基督教利他主义的体现和延伸，美国主动的要把自己认为是好的东西传播到全世界，要让全世界共享。于美国人而言，他们的民族自尊心和优越

¹³[美]科林·埃文斯：《历史上的九大冤家》，中信出版社，2003年版，第41页

¹⁴[美]乔治·马斯登：《认识美国基要派与福音派》，中央编译出版社，第97页

感使得他们坚信自己的文化和制度是最好的，他们所信奉和尊崇的价值观也是普世的，应当推向全世界；它不仅给美国带来了好处和荣耀，也一定会给世界带来巨大的光辉，所以，全世界都应该接受美国的价值观。有些国家现在不具备，但是他们肯定希望有；如果他们不希望有，那也是因为他们还不了解所能带来的好处。此时就是美国就担负了说服他们接受美国价值观的责任了。美国人甚至将自己的国家由“希望的乐土”重新定义为“十字军之国”，就是为了能够将建立起一个基督化的理想社会的目标在全世界实现。

美国对外政策中的干涉主义，与清教徒的天命意识有着深刻的联系，是扩张主义的延伸和发展。换句话说，美国在全球四处干涉国际事务，将美式民主、人权价值在全球推广，并用美式民主制度“改造”他国，其内在动因是清教徒建立基督化社会理想的强烈天命意识。清教徒自视为上帝的“选民”，他们总是盼望并且相信，在耶稣基督的可见再来之前，神在地上会建立一个国度。而这个地上国度的模式就是以基层教会自治为基础的教会联盟，也就是建立一个基督教社会联邦。如前所述，美国的国家结构形式就是清教理念的遗产。但是，清教徒建立基督化社会的理想并不仅仅满足于美国，由反对罗马教皇制，进而反对一切专制制度，因其提倡教会内部民主，进而向一切社会推广民主制度。所以，凡是与美国的自由理念存在着根本冲突的地方，凡是与美国的民主制度根本相左的国家，即凡是美国认为专制的国家和地区，它都要干涉。这种干涉行为背后虽然有时带有利益因素，但也同时携带着国民根深蒂固的清教天命意识。

（三）孤立主义与干涉主义的文化联系

无论是早期的孤立主义还是后来干涉主义，它们共同的理论和心理基础都是新教文化。当美国国力不足或发生的事态与本身利害关系不大时，新教文化从思想上促使美国选择孤立主义，使美国能够有效地保存自己的实力；而当美国实力充足或事态涉及美国的重大利益时，新教文化思想就要求美国进行干预或扩张，扩大自己在世界的影响和利益。“干涉主义”与“孤立主义”在美国外交能够起到互补的作用，可以从它的新教文化主要观点的双重意义上得到恰当的解释。美国新教文化中本身就包含者具有双重意义的观点。孤立主义要求美国孤立于世界之外，维护自身的纯洁，以现实的态度，促进自身经济的发展，使自己成为“山颠之城”，为世界各民族树立起一个辉煌的榜样。而干涉主义又要求美国对外扩张，拯救其他仍旧陷于黑暗世界的民族，成为世界的领袖。而且清教文化中的主要观点“天赋使命观”本身就具有两层的意义。第一层含义就是强调美国是“上帝的选民”所组成的“山颠之城”，那么必须把它建设成为世界各民族所景仰的榜样，用榜样的力量来引导和拯救世界上的其他民族。关于这层含义，莱曼·比彻阐述得更为透彻淋漓。他写道：“毋庸置疑，革命和运动是在全世界实现文官政府和宗教状况变革的必要条件。要完成这项伟业，需要一个世界公认的榜样，它将激起人们的希望，调动并集中人的力量。但是，从哪里能找到这样的国家呢？必须创造这样的国家，因为世界上还没有这

样的国家。现在，回顾我们的先辈的历史，注视着上帝的杰作，一个已经彻底确立了公民和宗教自由的强大的国家。它将唤起人们的渴望、希望和努力去发动革命，推翻政权，直到全人类的解放。”¹⁵ 清教使命观的第二层含义，是指美国担负着解放那些被奴役和受压迫民族的神圣使命，要在世界的各个角落消除愚昧、迷信、贫穷和疾病让整个世界获得自由。这样，新教文化为美国的外交中——“孤立主义”与“干涉主义”这对看似矛盾的外交理念的结合——提供了思想上的支撑。

¹⁵黄兆群：《美国宗教史纲》，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90页

结语

追溯美国的历史起源我们不难发现，美国从其一诞生就与基督教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从早期北美殖民地形成到后来的建设时期，无论是马萨诸塞还是康涅狄格，再或是新罕不什尔等其他殖民地，宗教都是各殖民地发展过程中不可忽视的重要因素。第一次宗教大觉醒运动重新唤醒了殖民地人民因物质生活的丰富而尘封了的心中的信仰，它拉近了牧师和信徒之间的距离，并一举打破了教派之间彼此隔离的现象，不仅强化了殖民地人们关于北美殖民地一体化的思想，更是为美国独立战争做了思想和舆论上的准备。《独立宣言》的起草者把美国建国的合法性依据直接诉诸上帝，诉诸于基督教新教中的“天赋人权”、“主权在民”等的思想，让独立战争中为争取独立、自由的战士们怀揣着宗教梦想而奋勇抗争。

美国的政治文化是在欧洲基督教——教会文化土壤的培育下，经殖民地人民的发展，继而在新教个人主义的种子里结出的丰硕果实。美国独具特色的自由主义以个人主义为基础，个人主义不仅是一种基于个人信仰自由的权利意识，更是一种个人对自己成功和得救负责的责任意识。契约思想的产生正是为了实现个人之间的联合以此来保障个人权利和自由的充分实现，立约双方以诚信为基础承担各自的责任和义务。基于对历史上教会和国家之间纠缠不清的深刻反思反省美国确立起了政教分离原则，不仅让教会和政府获得了各自的发展空间，同时也保护了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不受侵犯。“原罪堕落说”对美国人民的人性观和国家观产生了极大地影响，充分表现在其“有限政府”的建国理念上。平等理念的深入传播虽然给人们带来了很多益处，但若过度追求之，会引起个人之间孤立和隔绝，而新教以教会对平等的理解为出发点呼吁人们为天国之上的幸福考虑而将人民对平等的追求始终控制在了合理的轨道上。在多元文化的影响和冲击之下，美国民族主义依然能保持盎格鲁-新教文化的主流地位，不仅因为美国人民对自己是上帝选民这一身份的执着和坚定，更是由于新教文化利用教会、教育、传媒等多种途径同化了外来文化，不仅化解了对自身的冲击，更是提高了自己的民族兼容性，保持了盎格鲁-新教文化的传统地位，形成了“美利坚民族”的身份认同，在此基础上深化了以“美国信念”和“美国例外论”为主题的民族主义。

在美国政治生活中，普通民众通过参与教会活动而习得参与政治的能力；政治公众人物以宣扬自己虔诚的信仰以期获得更多选民的支持；宗教组织以利益集团的身份参与政治生活；同时，无论是早期美国废除黑人奴隶制度，还是黑人族裔的民权运动也都折射出了新教的影响。

在消极国家观的影响下，三权分立、相互制衡成为了美国人民在现有条件下对国家架构做出的最好选择；新教提倡的服从、诚信和博爱也为政体有序运作提供了道德支撑和环境保障。

在美国的外交政策中，“天命观”在不同时期会有着不同的影响。当美国实力不足时，他

就会选择独善其身，满足于做火炬和灯塔，只是充当道义上的领袖，通过自身的典范作用影响其他国家；而当其实力壮大时，他便不再满足于做“共和灯塔”和“道义领袖”，而试图兼济天下，做世界的政治领袖，通过积极参与国际事务和领导世界来促进民主以及保护美国的安全和利益。

新教对美国政治的影响是一个十分宏大的课题，不仅是新教所涵盖的教派众多，影响各有不同，美国政治也涉及多个层面的内容，体系十分庞大。用硕士论文来论述新教对美国的影响，只能是尝试对其做出初步探索和大概的归纳总结。由于自身才学疏浅，实难完全胜任这项繁浩工程，文章中难免会出现疏漏和不足。今后必定继续深入研究，不断完善并加深对这一问题研究。道阻且长，行则降至。

参考文献

- [1] [美]阿尔文·施密特.基督教对文明的影响[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
- [2] [美]查尔斯·比尔德,玛丽·比尔德.美国文明的兴起(上下卷)[M].许亚芬,于千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
- [3] [德]马克思·韦伯.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9
- [4] [美]塞缪尔·亨廷顿.文明的冲突和世界秩序的重建[M].北京:新华出版社,2012.11
- [5] [美]塞缪尔·亨廷顿.我们是谁:美国国家特性面临的挑战[M].北京:新华出版社,2010.1
- [6] [美]塞缪尔·亨廷顿.失衡的承诺[M].北京:东方出版社,2005
- [7] [美]阿尔伯特·甘霖.基督教与西方文化[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
- [8] [法]托克维尔.论美国的民主[M].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2011.8
- [9] [英]约翰·洛克.基督教的合理性[M].武汉大学出版社,2006
- [10] [德]汉斯·昆.基督教大思想家[M].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
- [11] [英]约翰·麦奎利.基督教神学原理[M].上海三联书店,2007
- [12] [德]费尔巴哈:基督教的本质[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3.7
- [13] [德]卡尔白舍客.基督宗教伦理学[M].上海三联出版社,2002
- [14] [美]迈克尔·卡门.自相矛盾的民族:美国文化的起源[M].江苏人民出版社,2006
- [15] [美]艾克敏:布什总统的信仰历程[M].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
- [16] [美]乔治·马斯登.认识美国基要派与福音派[M].中央编译出版社,2004
- [17] [美]莫耶斯.养国心灵:关于这个国家的对话[M].北京三联书店,2004
- [18] [美]艾略特.基督教与文化.[M].四川人民出版社,1989
- [19] [美]艾伦·D·赫茨克.在华盛顿代表上帝—宗教游说在美国政体中的作用[M].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
- [20] [美]霍华德·津恩.美国人民的历史[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 [21] [美]艾伦·布林克利.美国史[M].海南出版社,2014
- [22] [美]威廉·曼彻斯特.光荣与梦想[M].中信出版社,2015
- [23] [美]尼德曼.美国理想:一部文明的历史,华夏出版社,2005
- [24] [美]房龙.美国史纲,尹继武译,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
- [25] [美]理查德·霍夫施塔特.美国政治传统及其缔造者[M].商务印书馆,1994
- [26] [英]阿里斯特·E·麦格拉思.基督教概论[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
- [27] [俄]梅列日科夫斯基.宗教精神:路德与加尔文[M].学林出版社,1999
- [28] [美]约翰·艾兹摩尔.美国宪法的基督教背景[M].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0.12

- [29] [美]布鲁斯·L·雪莱.基督教史[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
- [30] [美]利兰·赖肯.入世的清教徒[M].北京:群言出版社,2011.10
- [31] [美]罗德尼·斯达克.理性的胜利——基督教与西方文明[M].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1.9
- [32] [美]罗伯特·高德福瑞.宗教改革掠影[M].北京:群言出版社,2014.4
- [33] [法]戴维.美国对外政策:基础、主体与形成[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1
- [34] 郑易平.冷战的终结-20世纪超级大国的政治体制特征、稳定性及对抗过程分析[M].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08.10
- [35] 丛日云.在上帝与凯撒之间:基督教二元政治观与近代自由主义[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3
- [36] 丛日云.西方政治文化传统(修订版)[M].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2
- [37] 于歌.美国的本质:基督新教支配的国家和外交[M].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2011.12
- [38] 费孝通.美国与美国人[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5
- [39] 雷雨田.上帝与美国人:基督教与美国社会[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
- [40] 王立新.意识形态与美国外交政策:以20世纪美国对华政策为个案的研究[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9
- [41] 张敏谦.大觉醒:美国宗教与社会关系[M].时事出版社,2001
- [42] 卓新平.当代西方新教神学[M].上海:上海三联书店,1998
- [43] 圣经[M].北京:中国基督教协会出版,2007
- [44] 于可.当代基督新教[M].北京:东方出版社,1993
- [45] 董小川.20世纪美国宗教与政治[M].人民出版社,2002
- [46] 董小川.美国文化概论[M].人民出版社,2006
- [47] A.E.Campbell.Expansion and Imperialism[M].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1970
- [48] Carlton J·H·Hayes.Christianity and Western Civilization[M].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1954
- [49] H.Jefferson Powell.The Moral Tradition of American Constitutionalism[M].Duke University Press,1993
- [50] George F.Kenan.American Diplomacy[M].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1984

论文类:

- [1] 郑易平,王维.基督教文明对美国革命的影响[J].道德与文明,2004(4)
- [2] 郑易平.浅析基督教对美国废奴和民权运动的推动作用[J].学海,2004(04)
- [3] 查骏生.论基督教对西方宪政的影响[D].安徽大学,2014

- [4] 王宜学. 基督教与美国宪法宗教自由原则的确立[D]. 上海师范大学, 2013
- [5] 宁玲玲. 论美国政治一体化的宗教基础[D]. 华中师范大学, 2009
- [6] 王晓德. 文化在美国对外关系中的作用[J]. 暨南史学, 2004(3)
- [7] 吴桐. 论清教主义对美国自由民主政治的影响[J]. 理论导刊, 2005(1)
- [8] 杨德祥. 论美国殖民地时期的清教影响[J]. 甘肃社会科学, 2002(6)
- [9] 阚英. 基督教与西方宪政的发展[D]. 山东大学, 2013
- [10] 薛崑. 基督教对美国政党制度的影响[D]. 东北大学, 2011
- [11] 王毅, 张宝英. 基督宗教“原罪”思想及其文化内涵[J]. 中国宗教, 2012(06)
- [12] 王永鑫. 论《独立宣言》中的基督教因素及对美国社会的影响[D]. 河南师范大学, 2014
- [13] 魏治勋. 早期基督教的人权观念和 인권实践[J]. 宗教学研究, 2011
- [14] 谭融、游腾飞. 论基督教与美国自由主义的源起[J]. 历史教学, 2009
- [15] 刘智. 美国价值观之清教主义根源[J]. 深圳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4(01)
- [16] 董小川. 上帝——体悟美国文化的钥匙[J]. 东北师范大学报(哲社版), 2001(05)
- [17] 管秀艳. 美国例外论与美国外交政策[J]. 东方企业文化, 2010
- [18] 侯治刚. 美国文化优越论之根源探索[J]. 考试周刊, 2007, (46)
- [19] 杨锐. 论早期基督教与罗马帝国[D]. 复旦大学, 2003
- [20] 徐晨超. 盎格鲁—撒克逊人基督教化研究[D]. 华东师范大学, 2013
- [21] 肖超. 早期基督教史学探析(公元1-4世纪初期)[D]. 复旦大学, 2013
- [22] 裴孝贤. 宗教在美国社会中的地位[J]. 美国研究, 1998(04)
- [23] 赵士林. 全球化与宗教问题[J]. 战略与管理, 2002(04)
- [24] 刘家峰. 全球化还是地域化——读《下一个基督王国: 基督宗教全球化的来临》[J]. 宗教学研究, 2004(04)
- [25] 陈昭鹏. 美国《独立宣言》研究[D]. 复旦大学, 2013
- [26] 王赫男. 基督教对美国废奴运动的推动作用[D]. 西安外国语大学, 2013
- [27] 李其荣. 宗教对当代美国社会的影响[J]. 学术界, 2008(06)
- [28] 刘远钊. 宗教与美国内战[D]. 山东师范大学, 2005
- [29] 张慧珺. 从废奴到民权: 百年美国黑人民权运动思想演变历程探析[D]. 苏州大学, 2010
- [30] 陈华. 清教思想与美国精神[J]. 四川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4(04)
- [31] 陈金英. 新教伦理对美国自由民主政治的影响[J]. 阴山学刊, 2003(01)
- [32] 戴晓东. 荒野中的天国之梦——论清教徒的宗教使命感[J]. 上海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1(05)
- [33] 丛日云. 基督教二元政治观与近代自由主义[D]. 天津师范大学, 2001

- [34] 龚明娟. 浅析美国民族精神及其清教主义渊源[J]. 湖北经济学院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1(02)
- [35] 吴婷, 邱春光, 孔维. 清教主义思想在美国社会中的体现与渗透[J]. 时代文学(下半月), 2011(05)
- [36] 张孟媛. 美国个人主义的清教源流[J]. 美国研究, 2009(03)
- [37] 张利敏. 清教主义与美国主流文化中的价值观[J]. 时代文学(上半月), 2011(06)
- [38] 何宗强. 宗教与美国政治关系综论[D].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2002
- [39] 陈尧光. 美国人的文化价值观——美国文化考察札记[J]. 国外社会科学, 1985(07)
- [40] 史泽华. 美国对外政策的“悖论”及其成因[J]. 红旗文稿, 2011(08)
- [41] 邢悦. 文化在美国对外政策中的作用[J].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4(05)
- [42] David R.Swartz. Identity Politics and the Fragmenting of the 1970s Evangelical Left[J]. Religion and American Culture: A Journal of Interpretation, 2011
- [43] Brian Carwana. Evangelicals, Democracy and Values in America[J]. The Canadian Journal of Sociology, 2010
- [44] Justin Crowe&Sean Beienburg. A Pilgrimage to the Disneyland of Faith[J]. Political Science and Politics, 2010
- [45] Simon P.Newman&Simon Newman. One Nation under God: Making Historical Sense of Evangelical Protestantism in Contemporary American Politics[J]. Journal of American Studies, 2007
- [46] Paul A.Djupe&Brian R.Calfano. Religious Value Priming, Threat, and Political Tolerance[J]. Political Research Quarterly, 2013
- [47] Lauren E.Smith&Lee Demetrius Walker. Belonging, Believing, and Group Behavior: Religiosity and Voting in American Presidential Elections[J]. Political Research Quarterly, 2013
- [48] Ariel Malka&Yphtach Lelkes. The Association of Religiosity and Political Conservatism: The Role of Political Engagement[J]. Political Psychology, 2012
- [49] David E.Campbell&Robert D.Putnam. God and Caesar in America: Why Mixing Religion and Politics Is Bad for Both[J]. Foreign Affairs, 2012
- [50] Kraig Beyerlein. Specifying the Impact of Conservation Protestantism on Educational Attainment[J]. Journal for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Religion, 2004

致谢

时光匆匆，不知不觉间，研究生生涯已经开始进入尾声。刚入校时的兴奋和激动似乎还停留在心中没有褪去，如今却要向母校告别，走进自己人生的下一阶段，心中的对学校、对老师、对同学的不舍随之离别之日的临近，也一日比一日强烈。近三年的时间，有太多太多的人给了我帮助和支持。

首先，我最要感谢的就是我的导师——郑易平教授。我觉得所有赞扬的词语也无法准确描述出导师在我心中的形象。专业学习上，他为了我拨开茫茫白雾，让我领会学科的奥秘，教授我的知识深入浅出，让我体会了学习的乐趣。生活中，导师和师母的慈爱与关怀让我真切感受到了家的温暖和关怀。在撰写毕业论文期间，导师更是倾注了大量的心血，强忍身体的不适，指导我如何进行论文写作，之后又一遍遍查阅，提出修改意见。我的导师，亦师、亦父、亦友。

其次，我要感谢我的家人。谢谢他们对我的理解和支持，在我取得成绩时，他们为我欢欣鼓舞，在我陷入低谷时，他们是我避风的港湾。谢谢他们一直默默地站在我身后，无论顺境逆境，都给予我最无私的爱和包容。

最后，我要感谢我的师兄、师姐和朋友。谢谢他们让我体会了多姿多彩的校园生活，朝夕相处，谢谢他们对我的包容和体谅。

在学期间的研究成果及发表的学术论文

在学期间发表的学术论文：

- 1、政治发展与经济变化的关系——基于亨廷顿的政治发展理论视角，《中外企业家》，2014年10月